



協盛協豐控股有限公司*
CO-PROSPERITY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07

年報
2011

目錄

| | 頁次 |
|-------------------|----|
| 公司資料 | 2 |
| 主席報告 | 3 |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5 |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履歷 | 7 |
| 董事會報告 | 11 |
| 企業管治報告 | 20 |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25 |
| 綜合全面收益表 | 27 |
| 綜合財務狀況表..... | 28 |
| 綜合權益變動表..... | 29 |
| 綜合現金流量表..... | 31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33 |
| 財務概要 | 88 |

董事會

執行董事：

施少雄先生(主席)
邱豐收先生
蔡蓓蕾女士
施展鵬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曾慶福教授
趙蓓教授
呂小強先生

審核委員會

呂小強先生(委員會主席)
曾慶福教授
趙蓓教授

薪酬委員會

呂小強先生(委員會主席)
曾慶福教授
趙蓓教授

提名委員會

呂小強先生(委員會主席)
曾慶福教授
趙蓓教授

公司秘書及合資格會計師

陳漢雄先生
BA (Hons.), CPA, ACA, FCCA, ACS, ACIS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九龍
荔枝角
長裕街12號
經達廣場6樓

開曼群島主要股份過戶及登記處

HSBC Trustee (Cayman) Limited
P.O. Box 484, HSBC House
68 West Bay Road
Grand Cayman, KY1-1106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及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28號
金鐘匯中心26樓

股份代號

707

公司通訊之指定網站

www.capitalfp.com.hk/chi/index.jsp?co=707

主席報告

本人謹代表協盛協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或「董事」)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之全年業績。

業績摘要

於本年度，本集團之綜合營業額為人民幣**620,100,000**元，較去年增長約**17.9%**。本年度之毛利較去年減少**51.5%**至人民幣**49,200,000**元。本年度之業績為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綜合虧損淨額人民幣**105,500,000**元，而二零一零年則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綜合虧損淨額人民幣**537,500,000**元。二零一一年之每股基本虧損為人民幣**9.01**分，而二零一零年則錄得每股基本虧損人民幣**46.81**分。

董事會建議本年度不派付末期股息(二零一零年：無)。

業務回顧

二零一一年仍然充滿不同挑戰，市況起落不定。艱難的經營環境繼續打擊本集團的整體業務表現而使之失色。當中，原材料價格波動以及全球通脹令到工資及能源等其他直接生產成本上漲，均對本集團的營運增添壓力。

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的整體業績錄得虧損，主要原因是為了符合相關會計規例，本集團若干業務單位就預付租賃款項和物業、廠房及設備確認減值虧損。然而，有關減值全屬非現金性質及不會對本集團之整體現金流量狀況造成任何影響。

為長遠拓闊其潛在股東基礎，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十四日完成向兩名投資者按面值發行本金總額為**50,000,000**港元之可換股債券。債券持有人投資於本集團之可換股債券，足見彼等對本集團之發展潛力充滿信心。

前景展望

歐洲的主權債務危機纏繞不去，美國經濟復甦步伐緩慢，以及預期中國經濟增長放緩，將會於二零一二年餘下時間繼續構成挑戰。總括而言，目前的環球經濟情況仍然錯綜複雜，未來確是充滿不明朗因素。

面對目前的困難經濟環境，本集團將繼續堅守其進取而審慎的經營策略。本集團將繼續專注於本身的持續長遠增長，並繼續審慎分配資源。此外，本集團在採取成本控制措施及維持生產效率方面不會鬆懈。

本集團對二零一二年餘下時間的全球經濟展望保持審慎的態度。然而，本集團一向相信市場中機遇與挑戰並存。本集團將致力拓闊客戶群及鞏固收益基礎，並致力改進產品和提升利潤率。展望未來，本集團將致力恢復本身之盈利能力，維持穩健的資產負債水平及加強整體財務狀況。

憑藉其穩固根基以及全體員工同心協力，本集團已作好充份準備，定可克服未來於經營環境出現的挑戰，把握往後日子的機遇。董事會對本集團之未來前景充滿信心及感到樂觀。

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藉此機會衷心感謝各位股東、投資者及業務夥伴給予我們的支持，並對孜孜不倦的員工所作出貢獻致以衷心感謝。我們將繼續提高企業之透明度，以及加強企業管治和內部監控。我們將密切留意不斷變化的業務環境，並且將會爭取每個機會來充分發展業務，從而為股東創造豐碩回報。

主席
施少雄

香港，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九日

經營及財務回顧

在二零一一年，本集團主要從事向客戶銷售成品布料（「布料銷售業務」）、提供布料加工分包服務（「加工業務」）、貨品貿易服務（「貿易業務」），以及生產及銷售高密度及高檔紗線（「紗線業務」）。

於本年度，本集團之總營業額增加**17.9%**至約人民幣**620,100,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526,000,000**元）。於本年度，源自布料銷售業務、加工業務和紗線業務的營業額有所增長，而來自貿易業務的營業額則有所下降。紗線業務和布料銷售業務的平均銷售單價均錄得增長。加工業務的平均銷售單價則有所下降。

於本年度，本集團錄得毛利約人民幣**49,200,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101,500,000**元），較去年下跌約**51.5%**。於本年度，本集團之整體毛利率約為**7.9%**（二零一零年：**19.3%**）。於本年度，貿易業務的毛利率上升，但來自布料銷售業務、加工業務及紗線業務的毛利率卻有所下降。年內銷售利潤較高的銷售組合成功提高了貿易業務的毛利率。就布料銷售業務、加工業務及紗線業務而言，生產成本上漲蠶食利潤率，令其毛利率下跌。

於本年度，其他收入減少**66.6%**至約人民幣**700,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2,000,000**元），主要由人民幣**100,000**元的經攤銷政府補助、人民幣**300,000**元的政府獎勵金及資助，以及人民幣**200,000**元的利息收入所組成。其他開支、收益及虧損由二零一零年的虧損淨額人民幣**24,400,000**元改善至二零一一年的收益淨額人民幣**23,100,000**元，此為以下各項的合計淨額：人民幣**600,000**元的呆壞賬撥備、人民幣**9,900,000**元的撥回呆壞賬撥備、人民幣**3,800,000**元的衍生財務負債公平值變動收益、人民幣**13,100,000**元的可換股債券衍生工具部份之公平值變動收益，以及人民幣**3,100,000**元的研究及開發成本。於本年度，已分別就預付租賃款項和物業、廠房及設備確認減值虧損人民幣**14,100,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111,300,000**元）及人民幣**105,800,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442,100,000**元）。另一方面，分別就預付租賃款項撥回減值虧損人民幣**3,100,000**元（二零一零年：無）以及就物業、廠房及設備撥回減值虧損人民幣**12,700,000**元（二零一零年：無）。

由於加強市場推廣攻勢，分銷及銷售費用增加**63.9%**至約人民幣**10,300,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6,300,000**元）。行政費用增加**10.0%**至約人民幣**35,400,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32,200,000**元）。於本年度融資成本增加**55.2%**至人民幣**24,800,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16,000,000**元），主要由於年內中國的借貸利率上升、銀行借貸水平上升以及可換股債券的實際利息開支的影響所致。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總資產約為人民幣**880,300,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980,200,000**元），融資來源為流動負債約人民幣**494,700,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532,000,000**元）、非流動負債約人民幣**41,600,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2,500,000**元）和股東權益約人民幣**344,000,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445,700,000**元）。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約為人民幣**42,000,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38,300,000**元)及人民幣**48,000,000**元的已抵押銀行存款(二零一零年：無)。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揭貸款為浮息貸款並以港元計值。短期銀行貸款屬定息貸款並以人民幣計值。可換股債券之負債部份為定息貸款並以港元計值。

本集團之流動資金水平穩健。流動比率(流動資產總值除以流動負債總額之比率)約為**1.2**(二零一零年：**1.1**)，資本負債比率(由按揭貸款、短期銀行貸款及可換股債券之負債部份組成之借款除以股東權益之比率)為**108.9%**(二零一零年：**72.4%**)。本集團一向奉行謹慎之理財管理。

集團資產之抵押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借貸由總賬面值約為人民幣**178,700,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187,500,000**元)的本集團資產抵押。

資本開支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為數約人民幣**1,200,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500,000**元)有關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資本承擔。

或然負債及匯兌風險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零年：無)。

本集團之營運、銷貨及購貨主要以人民幣計價。本集團預期不會出現重大匯率波動風險，也沒有為對沖目的而使用任何財務工具。本集團於適當時候將會考慮持有遠期外匯合約作對沖。

重大投資以及重大收購及出售

本集團於年內並無持有重大投資，亦無涉及任何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重大收購或出售。

僱傭關係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中港兩地聘用約**1,700**名員工(二零一零年：**2,000**名員工)。

僱員之薪金待遇在聘用有關僱員之司法權區內甚具競爭力，藉此吸引、保留及激勵僱員。本公司會定期檢討薪津待遇。

另外，本集團亦維持一項購股權計劃，以向合資格參與者就彼等對本集團之貢獻提供激勵及獎勵。

執行董事

施少雄先生，現年47歲，本集團之執行董事及主席。彼主要負責本集團之整體運作及發展。施先生於一九九六年加入本集團，有二十餘年紡織行業工作經驗。施先生為福建省紡織協會副主席、泉州市企業家協會副主席、石獅市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成員、石獅市商會名譽主席及石獅市印染協會主席。施先生為本集團執行董事蔡蓓蕾女士之配偶、本集團副總經理蔡朝敦先生之姐夫及本集團行政總裁施少斌先生之兄長。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施先生被視為擁有合共602,000,000股本公司股份之權益，相當於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51.39%，其中(i) 571,948,720股股份由Famepower Limited (施先生為其唯一董事) 擁有，而Famepower Limited由一間信託公司Federal Trust Company Limited以全權信託The Sze Trust受託人之身份全資擁有，The Sze Trust於二零零五年五月三十一日成立，其創辦人為施先生，而全權受益人為施先生之直系家族成員(不包括施先生本人)；(ii) 28,051,280股股份由Peilei Charitable Limited擁有，而Peilei Charitable Limited之全部已發行股本分別由施先生及其配偶蔡蓓蕾女士擁有50%權益；及(iii) 2,000,000股股份由施先生實益擁有。除上文披露者外，施先生與本公司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施先生目前在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擔任董事。

邱豐收先生，現年57歲，本集團之執行董事及副主席。邱先生負責本集團之整體生產管理。邱先生於一九九六年加入本集團。邱先生有約二十二年印染行業工作經驗。邱先生目前在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擔任董事。

蔡蓓蕾女士，現年44歲，執行董事。蔡女士負責本集團之財務管理。於一九九九年加入本集團前，蔡女士曾於中國農業銀行石獅分行工作約五年。蔡女士為本集團執行董事及主席施少雄先生之配偶、本集團行政總裁施少斌先生之嫂嫂及本集團副總經理蔡朝敦先生之姊。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蔡女士被視為擁有合共602,000,000股本公司股份之權益，相當於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51.39%，其中(i) 571,948,720股股份由Famepower Limited (蔡女士之配偶施少雄先生為其唯一董事) 擁有，而Famepower Limited由一間信託公司Federal Trust Company Limited以全權信託The Sze Trust受託人之身份全資擁有，The Sze Trust於二零零五年五月三十一日成立，其創辦人為蔡女士之配偶施少雄先生，而全權受益人為施少雄先生之直系家族成員(不包括施少雄先生本人)；(ii) 28,051,280股股份由Peilei Charitable Limited擁有，而Peilei Charitable Limited之全部已發行股本分別由蔡女士及蔡女士之配偶施少雄先生擁有50%權益；及(iii) 2,000,000股股份由蔡女士之配偶施少雄先生實益擁有。除上文披露者外，蔡女士與本公司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或控股股東並無關係。蔡女士目前在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擔任董事。

施展鵬先生，現年54歲，執行董事。施展鵬先生主要負責本集團於香港之運作。於二零零四年加入本集團前，施展鵬先生於一九九一年起為香港一間私人公司之銷售及行政經理，擁有約二十一年從事布料貿易之經驗。施先生亦為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之董事。施展鵬先生與施少雄先生並無任何關係。

獨立非執行董事

曾慶福教授，現年49歲，於二零零五年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曾教授在英國利茲大學獲得哲學博士學位，在天津紡織工學院獲得工程學碩士學位。於一九九七年，曾教授於染色工程獲得教授資格。於二零零二年，彼獲授「湖北省有突出貢獻中青年專家」稱號。於二零零零年，曾教授獲得「湖北省十大傑出青年」之提名。另外，於二零零三年，曾教授獲授「十大專利發明者」稱號。為表彰曾教授在自然科學方面之貢獻，於一九九七年，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授予曾教授特殊政府津貼。此外，於二零零四年，曾教授還獲得不同的科學和技術獎項，其中包括桑麻基金會頒發的桑麻基金會紡織科技獎證書。曾教授亦為Wuhan Fangyuan Environmental Technology Co., Ltd. (於中國武漢市成立，從事投資控股業務之公司)之董事。曾教授自一九九八年起為該公司之董事。

趙蓓教授，現年54歲，於二零零五年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趙教授於一九八二年畢業於廈門大學經濟學院國際貿易專業並獲得經濟學學士學位。於二零零三年，彼獲得香港大學哲學博士學位。趙教授於一九九零年至一九九四年獲委任為加拿大某大學的工商管理系之副教授。趙教授專攻公司戰略計劃、市場推廣及公司財務管理的研究並就此等領域發表多篇研究論文。彼獲加拿大及香港多間大學提供研究基金及獎項。

呂小強先生，現年40歲，於二零零五年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呂先生畢業於香港理工大學並獲得會計學士學位。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呂先生有約十四年的企業融資、審計及會計工作經驗。目前，彼為聯交所創業板上市公司中裕燃氣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070)的財務總監兼執行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履歷

高級管理層

施少斌先生，現年44歲，本集團之行政總裁。彼負責協助董事對本集團進行全面管理及監管香港辦事處之日常管理。彼於二零零五年加盟本集團，於印染行業積累十八餘年之經驗。彼亦為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之董事。施少斌先生乃本集團執行董事兼主席施少雄先生之胞弟。

季從明先生，現年50歲，本集團之總經理。季先生負責協助董事進行整體管理工作，亦負責監督本集團之日常運作。季先生畢業於廈門大學並獲得統計學文憑。彼於一九九九年加入本集團。季先生有超過二十四年的印染行業工作經驗。

傅建華先生，現年53歲，本集團之副總經理。傅先生負責本集團之生產計劃及營運。彼畢業於中國紡織政治函授學院並獲得管理學文憑。傅先生於二零零一年加入本集團。傅先生有超過二十四年的印染行業工作經驗。

蔡朝敦先生，現年40歲，本集團之副總經理。蔡先生負責本集團之市場推廣事務。彼於一九九九年加入本集團。蔡先生有約十六年之市務經驗。彼為本集團執行董事蔡蓓蕾女士之弟。

徐運昌先生，現年40歲，本集團研究及開發部經理。徐先生負責本集團之研究與開發工作。徐先生畢業於武漢紡織工學院並獲得染色工程學士學位。彼為中國註冊工程師。徐先生於二零零一年加入本集團。彼於印染行業有約十六年之研究與開發經驗。

黃新春先生，現年47歲，本集團之財務經理，負責本集團之會計及財務事務。黃先生畢業於福建廣播電視大學並獲得會計文憑。彼為中國註冊會計師。於二零零二年，黃先生加入本集團。黃先生有約二十六年的會計及財務工作經驗。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履歷

鄭芳小姐，現年**55**歲，本集團之品質控制部經理。鄭小姐負責本集團之品質控制事務。彼於二零零零年加入本集團。彼有約二十一年之布料品質控制經驗。

張炳成先生，現年**53**歲，本集團之採購經理。張先生負責本集團之日常採購業務。彼於二零零二年加入本集團。張先生有超過二十九年的印染行業經驗。

陳漢雄先生，現年**42**歲，本集團之財務總監兼公司秘書。彼負責監督本集團之會計及財務事務。陳先生持有會計學士學位。陳先生亦為香港會計師公會之註冊會計師、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之特許會計師、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之資深會員、香港特許秘書公會之會員及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之會員。陳先生於二零零七年加入本集團。陳先生有約二十年的會計、財務管理及審核經驗。陳先生為本集團全職僱員及合資格會計師。

董事會報告

董事欣然提呈其年度報告以及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4。

業績及分派

本集團於本年度之業績載於第27頁之綜合全面收益表。

年內並無派發中期股息(二零一零年：無)。董事會建議本年度不派發末期股息(二零一零年：無)。

經營業績

本集團於本年度之綜合虧損達人民幣105,530,000元。

股本

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於年內之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8。

儲備

本集團儲備於年內之變動詳情載於第29及30頁之綜合權益變動表。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開曼群島的公司法和其他適用法律之規限下，本公司可供分派予其股東之儲備約為人民幣449,248,000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於年內之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6。

慈善捐款

年內，本集團作出人民幣700,000元之慈善捐款。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本集團五大客戶應佔之合計銷售額佔本集團總營業額少於30%。

本集團五大供應商應佔之合計採購額佔本集團總採購額少於30%。

董事及董事之服務合約

年內及直至本報告日期之本公司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施少雄先生(主席兼董事總經理)
邱豐收先生(副主席)
蔡蓓蕾女士
施展鵬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曾慶福教授
趙蓓教授
呂小強先生

所有董事均須遵守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輪流退任之規定。

按照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施少雄先生、呂小強先生及趙蓓教授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惟符合資格並願膺選連任。

概無董事已經或擬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任何聘用公司不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則不可於一年內終止之服務合約。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有關彼等獨立身份的書面確認，而本公司亦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履歷

本公司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之履歷詳情，載於年報第7至10頁。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所持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本公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而存置之登記冊所紀錄，或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而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規定，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定義）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的權益及／或淡倉如下：

| 姓名 | 持有權益之身份 | 權益性質 | 所持之總權益 | 佔本公司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發行股本之 概約百分比 (%) |
|-----------|-----------------|----------------------|----------------|---|
| 董事 | | | | |
| 施少雄先生 | 公司權益及信託創辦人(附註1) | 每股面值0.10港元 之普通股 | 571,948,720股好倉 | 48.82 |
| | 公司權益(附註2) | 每股面值0.10港元 之普通股 | 28,051,280股好倉 | 2.40 |
| | 實益權益(附註3) | 每股面值0.10港元 之普通股 | 2,000,000股好倉 | 0.17 |
| 蔡蓓蕾女士 | 公司權益及信託受益人(附註1) | 每股面值0.10港元 之普通股 | 571,948,720股好倉 | 48.82 |
| | 公司權益(附註2) | 每股面值0.10港元 之普通股 | 28,051,280股好倉 | 2.40 |
| | 家族權益(附註3) | 每股面值0.10港元 之普通股 | 2,000,000股好倉 | 0.17 |
| 施展鵬先生 | 實益權益 | 股本衍生工具之相關股份 (附註4) | 1,200,000股好倉 | 0.10 |
| 呂小強先生 | 實益權益 | 股本衍生工具之相關股份 (附註4) | 1,000,000股好倉 | 0.09 |

佔本公司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發行股本之
概約百分比
(%)

| 姓名 | 持有權益之身份 | 權益性質 | 所持之總權益 | 概約百分比 (%) |
|--------------|---------|----------------------|--------------|--------------|
| 董事(續) | | | | |
| 趙蓓教授 | 實益權益 | 股本衍生工具之相關股份 (附註4) | 500,000股好倉 | 0.04 |
| 曾慶福教授 | 實益權益 | 股本衍生工具之相關股份 (附註4) | 500,000股好倉 | 0.04 |
| 行政總裁 | | | | |
| 施少斌先生 | 實益權益 | 股本衍生工具之相關股份 (附註4) | 2,000,000股好倉 | 0.17 |

附註：

1.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Famepower Limited擁有本公司約48.82%之股權，而Famepower Limited由一間信託公司Federal Trust Company Limited以全權信託The Sze Trust受託人之身份擁有100%權益，The Sze Trust之創辦人(按證券及期貨條例之定義)為施少雄先生(「施先生」)，而全權受益人為施先生之家族成員(包括蔡蓓蕾女士但不包括施先生本人)。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施先生及蔡蓓蕾女士被視為於該等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
2.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Peilei Charitable Limited(「PCL」)擁有本公司約2.40%之股權，PCL乃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其全部已發行股本由施先生及蔡蓓蕾女士分別擁有50%權益。施先生及蔡蓓蕾女士擬將PCL所持股份用於慈善用途。
3.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施先生實益擁有2,000,000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0.17%之股權)。蔡蓓蕾女士為施先生之配偶及被視為於該2,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4. 股本衍生工具之相關股份權益代表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三月十五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的權益，進一步詳情載於年報第15至16頁「購股權計劃」一節。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本公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而存置之登記冊所紀錄，或根據標準守則而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規定，概無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定義)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權益及/或淡倉。

董事於重大合約之權益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本公司董事於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而於年結日或年內任何時間仍然生效之重大合約。

董事於競爭業務之權益

各董事概無於與本集團構成競爭之任何業務中擁有權益。

主要股東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本公司所知，以下人士(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或被計作擁有權益及/或淡倉而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

| 主要股東 之姓名 | 持有權益之身份 | 股本衍生工具 之相關股份 (附註(a)) | 佔本公司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發行股本 之概約百分比 (%) |
|-----------------|-------------|----------------------------|---|
| Ma Ki Hung先生 | 實益權益(附註(a)) | 92,592,592股好倉 | 7.90 |
| Choi Kam Long先生 | 實益權益(附註(a)) | 92,592,592股好倉 | 7.90 |

附註(a)：

於本公司股本衍生工具之相關股份之所有權益是指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十四日發行之可換股債券之權益。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三月十五日(「採納日期」)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之目的是讓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按本公司董事全權認為經已對或將會對本集團增長和發展作出貢獻的董事、合資格僱員及其他外界第三方授出購股權。購股權計劃由採納日期起計十年內持續有效，該段期間後概不得再授出購股權。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購股權計劃之任何條款並無變動。

以下披露本公司購股權於年內之變動。

| 參與者姓名或類別 | 購股權數目 | | | | | 於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 授出日期 (附註2) | 歸屬日期 | 行使期 | 每股行使價 港元 |
|------------|--------------------|------------|---------------|---------------|---------------|---------------------------|-----------------|-----------------|-------------------------------------|-------------|
| | 於 二零一一年 一月一日 | 年內授出 | 年內行使 (附註1) | 年內失效 (附註1) | 年內註銷 (附註1) | | | | | |
| (A) 董事 | | | | | | | | | | |
| 施展鵬先生 | - | 1,200,000 | - | - | - | 1,200,000 | 二零一一年 七月二十七日 | 二零一一年 七月二十七日 | 二零一一年 七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二一年 七月二十六日 | 0.227 |
| 呂小強先生 | - | 1,000,000 | - | - | - | 1,000,000 | 二零一一年 七月二十七日 | 二零一一年 七月二十七日 | 二零一一年 七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二一年 七月二十六日 | 0.227 |
| 趙蓓教授 | - | 500,000 | - | - | - | 500,000 | 二零一一年 七月二十七日 | 二零一一年 七月二十七日 | 二零一一年 七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二一年 七月二十六日 | 0.227 |
| 曾慶福教授 | - | 500,000 | - | - | - | 500,000 | 二零一一年 七月二十七日 | 二零一一年 七月二十七日 | 二零一一年 七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二一年 七月二十六日 | 0.227 |
| (B) 行政總裁 | | | | | | | | | | |
| 施少斌先生 | - | 2,000,000 | - | - | - | 2,000,000 | 二零一一年 七月二十七日 | 二零一一年 七月二十七日 | 二零一一年 七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二一年 七月二十六日 | 0.227 |
| (C) 其他僱員合計 | - | 14,800,000 | - | - | - | 14,800,000 | 二零一一年 七月二十七日 | 二零一一年 七月二十七日 | 二零一一年 七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二一年 七月二十六日 | 0.227 |
| 總計 | - | 20,000,000 | - | - | - | 20,000,000 | | | | |

附註：

1. 年內並無購股權被行使、失效或註銷。
2. 股份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六日(即緊接授出有關購股權前之日期)之收市價為每股0.212港元。

有關本集團就購股權採納之會計政策的資料以及有關購股權計劃及年內授出之購股權的進一步詳情，已分別於財務報表附註3及附註29披露。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可透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之股份或債權證而獲益，而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之配偶或未滿18歲子女亦無擁有認購本公司證券之任何權利或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董事酬金

按具名基準披露之董事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2。

各董事之薪酬是根據(其中包括)可資比較公司所支付的酬金、有關董事為本公司所付出的時間以及其對本公司所承擔之責任，以及有關薪金待遇在吸引其繼續出任董事方面是否具競爭力而釐定。

本集團亦維持一項購股權計劃，以向合資格參與者就彼等對本集團之貢獻提供激勵及獎勵。

於本財政年度，除訂約及其他付款外，概無就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董事離職或失去任何其他有關管理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事務之職位而已付或應付董事或前董事之任何賠償。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於香港之合資格僱員參與香港之強制性公積金(「強積金」)。

強積金之資產與本集團之資產分開持有，由受託人控制之基金管理。本集團及每位僱員每月向強積金計劃作出強制性供款。

中國附屬公司之僱員乃中國政府設立之國家管理退休金計劃成員。中國附屬公司須向退休金計劃繳付佔薪金若干百分比之供款，以供基金運作。本集團對退休金計劃之唯一責任，為向計劃作出所需供款。

充足公眾持股量

於本報告日期，就董事所知及根據本公司所獲之公開資料所示，本公司具有符合上市規則之充足公眾持股量。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根據本公司與兩名認購人(即Ma Ki Hung先生及Choi Kam Long先生)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日訂立之認購協議,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十四日按面值向該兩名認購人發行總本金額為50,000,000港元之可換股債券。有關可換股債券以港元計值並為無抵押。可換股債券賦予債券持有人權利,可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十四日(「發行日期」)至二零一三年一月十三日(「到期日」)期間內任何時間,按初步換股價每股普通股0.27港元將可換股債券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換股價可因為(其中包括)股份拆細或合併及其他攤薄事項而調整(均為標準之反攤薄調整)。每股普通股0.27港元之初步換股價較普通股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日(即訂立認購協議之日期)在聯交所所報之收市價每股0.32港元折讓約15.63%。根據每股普通股0.27港元之初步換股價計算,當可換股債券隨附之換股權獲悉數行使時,本公司將配發及發行最多185,185,184股普通股。若可換股債券於到期日或之前並無換股,則會於到期日按面值贖回。此外,本公司可全權酌情於到期日前按面值加上應計利息而贖回可換股債券之任何未償還金額。另一方面,債券持有人無權要求提前贖回。可換股債券按年息率1%計息,而利息須於到期日隨即支付。經扣除有關可換股債券認購事項(「認購事項」)之開支後,認購事項之所得款項淨額約為49,800,000港元,即每股普通股之淨換股價約為0.269港元。發行可換股債券為本公司鞏固資本基礎之機會,而較早前已從認購人收到之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以貸款形式提供),並已用於償還本集團之銀行貸款。

除上文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內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有關連人士交易

有關連人士交易之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2、25及33。概無有關連人士交易構成本公司之關連或持續關連交易而不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之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

股息

董事會建議本年度不派付末期股息(二零一零年:無)。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八日(星期一)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一日(星期五)(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概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出席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所有過戶文件及有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五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

優先購股權

雖然開曼群島公司法例並無對優先購股權作出任何限制，惟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並無關於優先購股權之規定。

核數師

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決議案續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核數師。

代表董事會

主席
施少雄

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九日

本公司致力維持良好之企業管治標準及程序，以確保資料披露之完整性、透明度及質素，保障股東之利益。本公司奉行之企業管治原則強調董事會保持優良水平，而本公司亦須對全體股東問責並將一切坦誠相告。

本公司已採納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守則規定，而董事認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規管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本公司已就年內有否不遵守標準守則而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而彼等已確認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充分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標準規定。

董事會

董事會負責領導及監控本公司，並負責監管本集團之業務、策略方針及表現。董事會亦將權責下放予管理層以進行本集團之日常管理及運作。此外，董事會亦將不同的職責分派至董事會各附屬委員會。該等委員會之詳情載於本報告內。

董事會現時由七位董事組成，四位屬執行董事，三位屬獨立非執行董事：

執行董事

施少雄先生(主席)
邱豐收先生
蔡蓓蕾女士
施展鵬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曾慶福教授
趙蓓教授
呂小強先生

施少雄先生為執行董事蔡蓓蕾女士之配偶、本集團副總經理蔡朝敦先生之姐夫及本集團行政總裁施少斌先生之兄長。除本文所披露者外，董事會成員間並無任何財務及／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董事會以均衡之架構組成，以確保整個董事會之獨立性，其組成符合企業管治守則所推薦之做法，即最少須有三分之一之董事會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各董事之履歷資料載於第7至10頁之「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履歷」一節。

董事會主責制定業務策略及監察本集團之業務表現。董事會決定企業策略、批核整體業務計劃、評估本集團之財務表現及管理，以及檢討財務及內部監控制度。除日常營運決策交由本集團管理層負責外，大部份決定由董事會作出。董事會授權本集團管理層進行之具體工作包括執行董事會批准之策略；監察經營預算；執行內部監控程序；以及確保本集團符合有關法定要求及其他規則和規例。

董事會於每個財政年度最少舉行四次會議，亦會於需要時舉行額外會議，以檢討本集團之財務及內部控制、風險管理、公司策略及營運表現。董事會會議記錄由公司秘書保存，可供董事及本公司核數師查閱。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發出年度獨立確認書。本公司認為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之獨立指引的條款，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人士。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以委任書方式獲本公司委任，由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為期兩年。委任將自動每年延續，直至其中一方向對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事先書面終止通知為止。

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須按照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輪值退任。

董事會會議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董事會已舉行十次會議。各成員在董事會會議之出席情況載列如下：

| 董事姓名 | 出席／全部會議次數 |
|----------------|-----------|
| 執行董事 | |
| 施少雄先生(主席) | 10/10 |
| 邱豐收先生 | 10/10 |
| 蔡蓓蕾女士 | 10/10 |
| 施展鵬先生 | 10/10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 曾慶福教授 | 8/10 |
| 趙蓓教授 | 8/10 |
| 呂小強先生 | 8/10 |

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已根據上市規則之企業管治守則成立審核委員會，並以書面形式劃定其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主要職責為(其中包括)審議本集團的財務報告系統及內部控制、就外聘核數師之委任、續聘及罷免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批准外聘核數師之酬金及委聘條款、根據適用準則檢討並監督外聘核數師能否保持獨立客觀以及核數程序是否有效，以及審閱本集團之全年及中期財務報表和會計政策。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曾慶福教授、趙蓓教授及呂小強先生組成，其中呂小強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彼擁有專業會計及相關會計經驗。審核委員會每年召開最少兩次會議以履行上述主要職責，由公司秘書把會議紀錄存置於本公司在香港之主要營業地點。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審核委員會已舉行兩次會議，以審議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業績；以及審議本集團內部監控系統之有效性。審核委員會之出席紀錄如下：

| 審核委員會成員 | 出席／全部會議次數 |
|-----------|-----------|
| 曾慶福教授 | 2/2 |
| 趙蓓教授 | 2/2 |
| 呂小強先生(主席) | 2/2 |

薪酬委員會

董事會已根據上市規則之企業管治守則成立薪酬委員會，並以書面形式劃定其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其中包括)審議及釐定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方案、獎金及其他報酬的條款。薪酬委員會於履行職能時將考慮可比較公司所付薪金、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付出之時間及其職責，以及薪津組合是否具競爭力足以吸引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留任等因素。薪酬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曾慶福教授、趙蓓教授及呂小強先生組成，其中呂小強先生為薪酬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於每當需要及合宜時召開會議以履行上述職責，由公司秘書把會議記錄存置於本公司在香港之主要營業地點。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已舉行一次會議以檢討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而委員會全體成員均有出席會議。

提名委員會

董事會已根據上市規則之企業管治守則成立提名委員會，並以書面形式劃定其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其中包括)檢討董事會之組成及對獲提名參與董事選舉之人選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提名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曾慶福教授、趙蓓教授及呂小強先生組成，其中呂小強先生為提名委員會主席。提名委員會於每當需要及合宜時召開會議以履行上述職責，由公司秘書把會議記錄存置於本公司在香港之主要營業地點。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已舉行一次會議，以就於二零一一年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董事向董事會作出建議。委員會全體成員均有出席會議。

主席及行政總裁

年內，本集團之主席及行政總裁職位分別由施少雄先生與施少斌先生擔任，藉此確保主席與行政總裁有明確分工：主席負責領導董事會而行政總裁則主責處理本公司之業務活動。本公司打算繼續由不同人士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

核數師酬金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內，本公司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就核數服務及非核數服務向本公司收取分別為2,300,000港元及合共55,000港元的服務費。非核數服務詳情如下：

| | |
|-----------------|----------|
| 就全年初步業績公佈進行協定程序 | 15,000港元 |
| 稅項服務 | 40,000港元 |

內部監控

董事會持續檢討內部監控系統之有效性，這包括查找、評估及管理本集團所面對之重大風險並於需要時更新內部監控系統。有關檢討工作涵蓋所有重大監控，包括財務、營運及遵例監控以及風險管理職能。有關檢討工作亦審議本集團負責會計及財務報告職能的員工之資源、資格及經驗，以及彼等的培訓課程和預算是否充足。董事會認為，於回顧年度及直至年報刊發當日為止已實施之內部監控系統運作良好，足以保障股東利益及本集團資產。

董事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董事知悉彼等編製本集團財務報表之責任，並確保財務報表乃根據法定規定及適用會計準則編製。董事亦有責任確保本集團之財務報表能如期刊發。

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就其對本集團財務報表申報責任之聲明載於第25及26頁。董事確認，據彼等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彼等並不知悉任何可對本公司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存有任何重大不明朗因素。

Deloitte.

德勤

致協盛協豐控股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我們審計了列載於第27至87頁協盛協豐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重大會計政策概要和其他說明性附註。

董事對綜合財務報表的責任

確保這些綜合財務報表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制和公允列報是管理層的責任。這種責任包括編制綜合財務報表的內部控制，以使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舞弊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報。

審計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按照我們協定的委聘條款在實施審計工作的基礎上對這些綜合財務報表發表審計意見。我們的報告僅為股東(作為一個團體)而編製，並不為其他任何目的。我們並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承擔任何義務或接受任何責任。我們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的規定執行了審計工作。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要求我們遵守職業道德規範，並計畫和實施審計工作以對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錯報獲取合理保證。

審計工作涉及實施審計程式，以獲取有關綜合財務報表金額和披露的審計證據。選擇的審計程式取決於審計師的判斷，包括對由於舞弊或錯誤導致的綜合財務報表重大錯報風險的評估。在進行風險評估時，我們考慮與綜合財務報表編制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恰當的審計程式，但目的並非對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審計工作還包括評價管理層選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和作出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總體列報。

我們相信，我們獲取的審計證據是充分、適當的，為發表審計意見提供了基礎。

審計意見

我們認為，上述綜合財務報表已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真實和公允地反映了貴集團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虧損和現金流量。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九日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附註 |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
|--------------------|----|----------------|----------------|
| 營業額 | 7 | 620,051 | 525,975 |
| 已售貨品及提供服務之成本 | | (570,860) | (424,505) |
| 毛利 | | 49,191 | 101,470 |
| 其他收入 | | 670 | 2,005 |
| 其他開支、收益及虧損 | 8 | 23,093 | (24,385) |
| 以下項目之已確認減值虧損 | 9 | | |
| — 預付租賃款項 | | (14,052) | (111,297) |
|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 (105,776) | (442,134) |
| 撥回減值虧損 | 9 | | |
| — 預付租賃款項 | | 3,129 | — |
|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 12,728 | — |
| 分銷及銷售開支 | | (10,314) | (6,293) |
| 行政開支 | | (35,381) | (32,176) |
| 融資成本 | 10 | (24,842) | (16,003) |
| 除稅前虧損 | 11 | (101,554) | (528,813) |
| 稅項 | 14 | (3,976) | (8,656)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之本年度虧損 | | (105,530) | (537,469) |
| 其他全面收益 | | | |
| — 換算產生之匯兌差額 | | 2,207 | 457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之本年度全面開支總額 | | (103,323) | (537,012) |
| | |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分 |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分 |
| 每股虧損 | 15 | | |
| — 基本 | | (9.01) | (46.81) |
| — 攤薄 | | (9.01) | 不適用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附註 |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
|-----------------|----|----------------|----------------|
| 非流動資產 | | | |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16 | 218,821 | 334,813 |
| 預付租賃款項 | 17 | 51,196 | 63,277 |
|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已付按金 | | 6,137 | 7,746 |
| | | <u>276,154</u> | <u>405,836</u> |
| 流動資產 | | | |
| 存貨 | 18 | 353,534 | 332,412 |
|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 19 | 159,372 | 202,336 |
| 預付租賃款項 | 17 | 1,159 | 1,392 |
| 已抵押銀行存款 | 20 | 48,020 | — |
| 銀行結餘及現金 | 20 | 42,004 | 38,260 |
| | | <u>604,089</u> | <u>574,400</u> |
| 流動負債 | | | |
|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 21 | 141,316 | 177,444 |
| 應付有關連人士款項 | 22 | 12,966 | 14,124 |
| 衍生財務負債 | 23 | — | 12,527 |
| 稅項 | | 4,356 | 6,699 |
| 按揭貸款 | 24 | 536 | 543 |
| 短期銀行貸款 | 25 | 335,500 | 320,700 |
| | | <u>494,674</u> | <u>532,037</u> |
| 流動資產淨額 | | <u>109,415</u> | <u>42,363</u> |
|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 | <u>385,569</u> | <u>448,199</u> |
| 非流動負債 | | | |
| 可換股債券 | 26 | 39,746 | — |
| 按揭貸款 | 24 | 689 | 1,271 |
| 政府補助 | 27 | 1,120 | 1,260 |
| | | <u>41,555</u> | <u>2,531</u> |
| 資產淨值 | | <u>344,014</u> | <u>445,668</u> |
| 資本及儲備 | | | |
| 股本 | 28 | 117,055 | 117,055 |
| 儲備 | | 226,959 | 328,613 |
| 總權益 | | <u>344,014</u> | <u>445,668</u> |

第27至87頁之綜合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九日獲董事會批准通過並由以下人士代表簽署：

施少雄
主席

施展鵬
執行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股本 | 股份溢價 | 特別儲備 | 購股權儲備 | 匯兌儲備 | 法定盈餘 儲備金 | 保留溢利 (虧絀) | 總計 |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 107,364 | 271,650 | 98,731 | - | 1,976 | 87,764 | 376,047 | 943,532 |
| 本年度虧損 | - | - | - | - | - | - | (537,469) | (537,469) |
| 換算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 - | - | 457 | - | - | 457 |
| 本年度之全面開支總額 | - | - | - | - | 457 | - | (537,469) | (537,012) |
| 發行股份 | 9,691 | 30,042 | - | - | - | - | - | 39,733 |
| 就發行股份產生之開支 | - | (585) | - | - | - | - | - | (585) |
| 轉撥 | - | - | - | - | - | 7,533 | (7,533) | - |
| | 9,691 | 29,457 | - | - | - | 7,533 | (7,533) | 39,148 |
|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17,055 | 301,107 | 98,731 | - | 2,433 | 95,297 | (168,955) | 445,668 |
| 本年度虧損 | - | - | - | - | - | - | (105,530) | (105,530) |
| 換算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 - | - | 2,207 | - | - | 2,207 |
| 本年度之全面開支總額 | - | - | - | - | 2,207 | - | (105,530) | (103,323) |
| 確認股本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 - | - | - | 1,669 | - | - | - | 1,669 |
| 轉撥 | - | - | - | - | - | 2,214 | (2,214) | - |
| | - | - | - | 1,669 | - | 2,214 | (2,214) | 1,669 |
|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17,055 | 301,107 | 98,731 | 1,669 | 4,640 | 97,511 | (276,699) | 344,014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特別儲備指本公司及本集團前控股公司已發行股份面值，與根據於二零零五年為籌備本公司股份上市之集團重組所收購之附屬公司之繳入資本總額之總和扣除其後向股東作出之分派之間的差額。

按有關中國大陸（「中國」）外資企業之相關法例及法規，本公司之中國附屬公司須存置不可分派之法定盈餘儲備金。有關儲備之撥款乃來自中國附屬公司法定財務報表之除稅後純利，而款額及分配基準乃由有關公司之董事會按年決定。法定盈餘儲備金可用於彌補過往年度之虧損（如有）及可以資本化發行之方式轉換為資本。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
|---------------------|----------------|----------------|
| 經營業務 | | |
| 除稅前虧損 | (101,554) | (528,813) |
| 各項之調整： | | |
| 利息收入 | (154) | (796) |
| 利息開支 | 24,842 | 16,003 |
|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 31,329 | 44,392 |
| 政府補助之攤銷 | (140) | (140) |
| 有關預付租賃款項之經營租賃租金 | 1,391 | 2,638 |
| 存貨撥備 | – | 6,332 |
| 撥回存貨撥備 | (6,332) | (9,844) |
| 呆壞賬撥備 | 558 | 6,842 |
| 撥回呆壞賬撥備 | (9,866) | – |
| 衍生財務負債之公平值變動(收益)虧損 | (3,806) | 2,242 |
| 訂立可換股債券協議之虧損 | – | 10,285 |
| 可換股債券衍生工具部份之公平值變動收益 | (13,082) | – |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 – | 26 |
| 股本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 1,669 | – |
| 虧損性合約承擔 | – | 3,725 |
| 有關預付租賃款項之減值虧損 | 14,052 | 111,297 |
| 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 | 105,776 | 442,134 |
| 撥回有關預付租賃款項之減值虧損 | (3,129) | – |
| 撥回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 | (12,728) | – |
|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現金流量 | 28,826 | 106,323 |
| 存貨增加 | (14,790) | (123,788) |
|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減少(增加) | 1,453 | (31,427) |
|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減少 | (11,031) | (6,106) |
| 經營所產生(耗用)之現金 | 4,458 | (54,998) |
| 已付稅項 | (6,319) | (5,903) |
| 經營業務所耗用之現金淨額 | (1,861) | (60,901) |
| 投資業務 | | |
| 已收取之利息 | 154 | 796 |
|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 (5,905) | (13,856) |
|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已付按金 | (872) | (33,652) |
| 已收取之政府補助 | – | 1,400 |
| (敘造)提取已抵押銀行存款 | (48,020) | 45,540 |
| 第三方還款(向第三方墊款) | 51,000 | (51,000) |
| 投資業務所耗用之現金淨額 | (3,643) | (50,772) |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
|-------------------|----------------|----------------|
| 融資活動 | | |
| 已付利息 | (21,499) | (15,403) |
|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 — | 39,733 |
| 就發行股份支付之開支 | — | (585) |
| 來自第三方之借貸 | 17,700 | 42,480 |
| 來自一名有關連人士之借貸 | 11,842 | — |
| 還款予一名有關連人士 | (13,000) | (4,976) |
| 新增銀行貸款 | 345,500 | 333,700 |
| 償還銀行貸款 | (330,700) | (303,371) |
| 償還按揭貸款 | (589) | (618) |
| 融資活動所產生之現金淨額 | 9,254 | 90,960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 3,750 | (20,713) |
| 於一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38,260 | 58,995 |
| 外幣匯率變動之影響 | (6) | (22)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42,004 | 38,260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結餘分析 | | |
| 銀行結餘及現金 | 42,004 | 38,260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事項

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成立並註冊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主要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載於附註34。本公司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其最終控股股東為施少雄先生。

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與主要營業地點的地址載於本年報「公司資料」一節。

2. 採用新訂及經修改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採用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下列新訂及經修改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及詮釋（「詮釋」）（下文統稱為「新訂及經修改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 |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 二零一零年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
|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二零零九年經修改） | 有關連人士披露 |
|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訂 | 供股之分類 |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預付最低撥款規定 |
| — 詮釋第14號之修訂 | |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以權益工具償還財務負債 |
| — 詮釋第19號 | |

於本年度應用新訂及經修改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及詮釋對於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披露事項並無重大影響。

2. 採用新訂及經修改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續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增及經修改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改準則、修訂或詮釋：

| | |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 披露—轉讓財務資產 ¹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 披露—財務資產與財務負債之抵銷 ²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強制生效日期及過渡披露 ³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 財務工具 ³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 綜合財務報表 ²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 共同安排 ²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 披露於其他實體之權益 ²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 公平值計量 ² |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 呈列其他全面收益項目 ⁵ |
|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 | 遞延稅項—收回相關資產 ⁴ |
|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二零一一年經修改） | 僱員福利 ² |
|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一一年經修改） | 獨立財務報表 ² |
|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經修改） |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投資 ² |
|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訂 | 財務資產與財務負債之抵銷 ⁶ |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0號 | 地表礦藏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² |

- ¹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²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³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⁴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⁵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⁶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2. 採用新訂及經修改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財務工具」

於二零零九年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入有關財務資產分類及計量之新規定。於二零一零年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涵蓋了對財務負債之分類及計量以及對終止確認之規定。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主要規定概述如下：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財務工具：確認及計量」範疇內之所有已確認財務資產於其後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計量。具體而言，以旨在收取約定現金流之業務模式持有之債務投資，以及具有純粹為支付尚未償還本金額之本金及利息之約定現金流之債務投資，一般按於其後之會計期間結束時之攤銷成本計量。所有其他債務投資及股本投資則於其後之報告期間結束時按公平值計量。此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實體可作出不可撤回之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中呈列股本投資（並非持作交易）公平值之其後變動，惟僅股息收入通常於損益賬確認。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財務負債之分類及計量構成之最大影響乃為財務負債（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之公平值變動之呈列，而有關公平值之變動是由於該項負債之信貸風險變化而產生。具體而言，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於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之財務負債，除非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該項負債信貸風險變動之影響會導致或擴大損益賬中的會計錯配，否則，該項負債之信貸風險變動引起之財務負債公平值變動金額，須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列。財務負債信貸風險引起之公平值變動其後不會於損益賬重新分類。過往，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之財務負債之公平值變動金額全數於損益賬呈列。

根據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資產及負債，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新準則應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

2. 採用新訂及經修改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值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確立有關公平值計量及公平值計量之披露之單一指引。該準則界定公平值、設立計量公平值之框架以及有關公平值計量之披露規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之範圍廣泛，其應用於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或允許公平值計量及有關公平值計量披露之財務工具項目及非財務工具項目，惟特定情況除外。整體而言，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所載之披露規定較現行準則所規定者更為廣泛。例如，現時僅規限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財務工具：披露」項下之財務工具之三級公平值等級之量化及性質上的披露將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加以擴展，以涵蓋該範圍內之所有資產及負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並可提早應用。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新準則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呈列其他全面收益項目」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保留以單一報表或兩個分開但連續之報表之方式以呈列損益賬及其他全面收益之選擇權。然而，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要求於其他全面收益部分中作出額外披露，以使其他全面收益內之項目分為兩類：(a)不會於其後重新分類至損益賬之項目；及(b)於符合特定條件時可能於其後重新分類至損益賬之項目。其他全面收益項目的所得稅須按相同基準分配。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於本集團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當於未來會計期間應用該等修訂時，其他全面收益項目的呈列方式將予相應修訂。

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其他新訂及經修改準則、修訂或詮釋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3. 主要會計政策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慣例及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惟如下文載列之會計政策所闡釋，財務工具是按公平值計量。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之適用披露資料。所採納之主要會計政策如下：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實體（其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當本公司有權規管某實體之財務及營運政策以自其活動取得利益時，即構成控制權。

本年度收購或出售之附屬公司之業績，已自收購生效日期起或截至出售生效日期止（如適用）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

如有需要，會對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作出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所使用者一致。

集團內公司間之所有交易、結餘及收支項目已於綜合賬目時對銷。

收入確認

收入乃按已收或應收代價之公平值計量，並相等於在一般業務過程中就提供商品及服務之已扣除折扣及銷售稅之應收款額。

來自貨品銷售的收入於達成以下所有條件時確認：

- 本集團已將貨品擁有權的重大風險及回報轉讓至買方；
- 本集團並無保留一般與擁有權有關的貨品持續管理權或實際控制權；
- 收入金額可以可靠量度；
-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利益將可能流入至本集團；及
- 就交易產生或將產生之費用能夠可靠計量。

3. 主要會計政策一續

收入確認一續

貨品銷售額乃於貨品交付及所有權已轉移時確認，而服務收入乃於提供服務時確認。

財務資產之利息收入於經濟利益有機會流向本集團而收入金額能夠可靠地計量時確認。利息收入按時間基準，並參照未償還本金額及按所適用之實際利率累計。實際利率即以財務資產預期年限之估計未來現金收入完全折現為該資產於初步確認時賬面淨值之利率。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為用於生產或供應貨品或服務，或為行政目的（在建工程除外）而持有之租賃土地及樓宇（分類作融資租賃），乃按成本減其後之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於財務狀況表列賬。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後或預期持續使用資產將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取消確認。因取消確認資產產生之任何收益或虧損（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項目賬面值之差額計算）乃於取消確認項目之期間計入損益賬。

在建工程包括正處於為生產或自用目的而興建階段之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按成本值減任何已確認減值虧損列賬。當在建工程完成及可投入作擬定用途時，將撥入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適當分類。當該等資產可投入作擬定用途時，開始計提折舊，其基準與其他物業類資產相同。

就位於香港之租賃土地及樓宇而言，租賃土地及樓宇之成本乃按50年以直線法折舊。

於中國大陸（「中國」）之樓宇之成本乃按其估計可用年期30年以直線法折舊。

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乃按估計可用年期以直線法按下列年率計算折舊以撇銷成本：

| | |
|----------|-----------|
| 傢私、裝置及設備 | 10% – 25% |
| 汽車 | 20% |
| 廠房及機器 | 10% |

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方法於各報告期末檢討，估計變動之影響按預提基準入賬。

3. 主要會計政策一續

借貸成本

收購、興建或生產合資格資產(為需要頗長時間方可用作擬定用途或出售的資產)直接應佔之借貸成本乃計入該等資產之成本,直至資產大體上可用作擬定用途或出售。將該借貸用於合資格資產前所作短期投資賺取之投資收入,乃自可用作資本化之借貸成本中扣除。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乃於產生之期間於損益賬確認。

存貨

存貨乃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之較低者列賬。成本使用先進先出法計算。

虧損性合約

虧損性合約是履行合約之責任而導致的不可避免成本超過預期根據該合約將可收取之經濟利益的合約。合約項下之不可避免成本反映退出該合約的最低淨成本,此為按照履行合約而產生的成本與未能履行合約而產生的任何補償或懲罰兩者中的較低數額。當本集團有虧損性合約時,合約項下的不可避免成本予以確認及計量為撥備。

財務工具

當一個集團實體成為工具合約條文之訂約方時,便於本集團財務狀況表中確認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首先以公平值計量。首次確認時,收購或發行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產生的直接應佔交易成本(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的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除外)將視乎情況加入於或扣除自財務資產或財務負債之公平值。購入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之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之直接應佔交易成本即時於損益賬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一續

財務工具－續

財務資產

本集團之財務資產列為貸款及應收款項。

實際利息法

實際利息法是一種在相關期間內用於計算財務資產之攤銷成本以及分配利息收入之方法。實際利率是一種在財務資產的預期期限或(如適當)更短期間內能夠將預計未來現金收入額(包括所有構成實際利率整體部分在時點支付或收到的費用、交易費用及其他溢價或折價)完全折現為初步確認時之賬面淨值之利率。

債務工具之利息收入按實際利率基準確認。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乃非於活躍市場報價之固定或可釐定付款之非衍生財務資產。於初步確認後，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已抵押銀行存款，以及銀行結餘及現金)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任何已辨識之減值虧損入賬(見下文有關貸款及應收款項減值之會計政策)。

貸款及應收款項減值

貸款及應收款項於報告期間結束時評估是否有減值跡象。倘有客觀證據證明初步確認後發生之一宗或多宗事件令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到影響，則貸款及應收款項視為出現減值。

客觀減值證據可包括：

- 發行人或對手方遇到嚴重財政困難；或
- 逾期或拖欠利息或本金還款；或
- 借款人有可能破產或進行財務重組。

3. 主要會計政策一續

財務工具一續

財務資產一續

貸款及應收款項減值一續

對於若干類別財務資產，例如貿易應收賬款，該等經評估並無個別減值的資產會再整體評估有否減值。應收款項組合的客觀減值證據包括本集團過往收款的經驗、組合中平均信貸期90日屆滿仍未付款的延期還款數字增加以及全國或地方經濟狀況出現與拖欠應收款項有關的明顯變化。

減值虧損乃於有客觀證據證明資產出現減值時於損益賬內確認，並按該資產之賬面值與按原先實際利率折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間之差額計量。

財務資產之賬面值是按所有財務資產之減值虧損而直接減少，惟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之賬面值乃透過使用撥備賬目而減少。撥備賬目之賬面值變動於損益賬內確認。倘貿易應收賬款被視為無法收回，則與撥備賬目撇銷。其後收回過往撇銷之款項計入損益賬內。

財務負債及股本權益

集團實體發行之財務負債及股本工具乃根據合約安排之性質與財務負債及股本工具之定義分類為財務負債或股本。

股本工具

股本工具乃證明集團於扣減其所有負債後之資產中擁有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股本工具以已收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確認。

實際利息法

實際利息法是一種在相關期間內用於計算財務負債之攤銷成本以及分配利息開支之方法。實際利率是一種在財務負債的預期期限或(如適當)更短期間內能夠將預計未來現金支付額(包括所有構成實際利率整體部分在時點支付或收到的費用、交易費用及其他溢價或折價)完全折現為初步確認時之賬面淨值之利率。

利息開支按實際利息基準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一續

財務工具一續

財務負債及股本權益一續

財務負債

本集團之財務負債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的財務負債及其他財務負債。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的財務負債包括按公平值計量的可換股債券的衍生工具部份，因重新計量所產生的公平值變動於產生期間直接計入損益賬。其他財務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應付有關連人士款項、按揭貸款、銀行貸款及可換股債券的負債部份)隨後採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可換股債券

由本集團發行並包含負債部份以及換股權及贖回選擇權(統稱「衍生工具部份」)的可換股債券於初步確認時獨立分類為個別項目。將透過以定額現金或另一項財務資產交換定額的本公司本身股本工具以外的方式結算的換股權為換股權衍生工具。於發行日，負債及衍生工具部份均按公平值確認。

於往後期間，可換股債券的負債部分會利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列賬。衍生工具部份按公平值計量，而公平值變動於損益賬確認。

與發行可換股債券有關的交易成本會按相對公平值的比例分配至負債及衍生工具部份。有關衍生工具部份的交易成本會即時於損益賬扣除。有關負債部份的交易成本會計入負債部份的賬面值，並於可換股債券期限內利用實際利率法攤銷。

衍生財務工具

衍生工具初步按於衍生工具合約訂立當日的公平值確認，其後於各報告期間結束時以其公平值重新計量。所得收益或虧損於損益賬確認。

嵌入式衍生工具

倘衍生工具的風險及特徵與主合約並非密切關連，而主合約並非以公平值入賬且其公平值變動於損益賬確認，列入非衍生主合約的衍生工具則被當作獨立衍生工具。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財務工具—續

終止確認

本集團僅於自資產獲取現金流之合約權利到期時，或本集團將財務資產及資產所有權之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轉讓予另一實體時終止確認財務資產。

全面終止確認財務資產時，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以及累計損益(已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權益累積)總和間之差額，於損益賬確認。

本集團只有在責任獲免除、取消或終止時，方會終止確認財務負債。獲終止確認之財務負債之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間之差額會於損益賬確認。

有形資產之減值

於報告期間結束時，本集團審閱其有形資產之賬面值，以釐定是否存在任何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已遭受減值虧損。如出現任何上述跡象，則會估計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以釐定減值虧損之幅度(如有)。倘不大可能估計個別資產之可收回金額，則本集團會估計有關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倘可確定合理及一致之分配基準，企業資產可分配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否則，則將企業資產分配至能確定合理及一致之分配基準之最小組別現金產生單位。

可收回金額為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之間之較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會採用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資產特殊風險之評值之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有價值，及並無就此對未來現金流之估計予以調整。

3. 主要會計政策一續

有形資產之減值

倘估計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則該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會調減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會即時於損益賬確認。

倘減值虧損其後撥回,則資產賬面值會調高至其經修訂之估計可收回款額,惟已增加之賬面值不得超逾倘資產於過往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時之賬面值。撥回之減值虧損即時確認為收入。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當期應付之稅項及遞延稅項之總和。

當期應付稅項乃基於本年度之應課稅溢利計算。由於應課稅溢利不包括其他年度應課稅或可扣稅之收支項目,且不包括永不課稅或扣稅之項目,故應課稅溢利不同於損益賬內所呈報之溢利。本集團之當期稅項負債乃按報告期間結束時已制定或實質上制定之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乃就財務報表內之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時所使用之相應稅基之暫時差異而確認。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一般確認遞延稅項負債。遞延稅項資產一般在有可能錄得應課稅溢利以抵銷可扣稅暫時差額時就所有可扣稅暫時差額確認。倘暫時差額因商譽或因一項既不影響課稅溢利亦不影響會計溢利之交易中初次確認(業務合併除外)之資產及負債而產生,則該等資產及負債不予確認。

遞延稅項負債乃按與於附屬公司之投資而有關之應課稅暫時差異而確認,惟若本集團可控制暫時差異之撥回,以及暫時差異可能不會於可見將來撥回則除外。與有關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扣稅暫時差異產生之遞延稅項資產僅在有可能錄得足夠應課稅溢利以運用暫時差異之得益以及預期將於可見將來撥回時方予以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於報告期間結束時進行檢討,並調減至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可供收回全部或部分資產之程度。

3. 主要會計政策一續

稅項一續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根據報告期間結束時已頒佈或實際頒佈之稅率(及稅法)按預期結算負債或變現資產期間之相關稅率計量。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的計算反映本集團預期報告期間結束時收回或償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後的稅務後果。即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賬確認，惟對於在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或直接於權益確認的項目，即期及遞延稅項亦在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倘即期或遞延稅項於業務合併之初步會計處理時產生，則稅務影響乃計入業務合併之會計處理內。

研究及開發成本

研究活動開支於產生期間確認為一項開支。

由發展項目(或由一項在發展階段之內部項目)引起之內部產生之無形資產，只會且僅會在以下各項被證明之情況方會予以確認：

- 完成無形資產之技術可行性，以便其將可供使用或出售；
- 有意完成及使用或出售無形資產；
- 可使用或出售無形資產之能力；
- 無形資產將如何產生可能之日後經濟利益；
- 有完成發展項目並使用或出售無形資產之足夠技術、財政及其他資源；及
- 可靠計量無形資產在發展期間應佔開支之能力。

就內部產生之無形資產初步確認之金額為自無形資產首次符合上述確認標準日期起所產生之開支總額。倘並無內部產生之無形資產可予確認，則發展開支於產生期間在損益賬中扣除。

內部產生之無形資產在初步確認後，根據分開購入之無形資產適用之相同基準按成本值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計量。

3. 主要會計政策一續

政府補助

在合理地確保本集團會遵守政府補助的附帶條件以及將會得到補助後，政府補助方會予以確認。政府補助乃就本集團確認的有關開支（預期以補助抵銷該等成本的開支）期間按系統化的基準於損益賬確認。具體而言，以要求本集團購買、建造或收購非流動資產為主要條件的政府補助乃於財務狀況表確認為遞延收入並呈列為政府補助以及於相關資產的可用年期內轉撥至損益賬。政府補助是指在抵銷產生的開支或虧損，或給予本集團的即時財務支援（而無未來有關成本），於有關補助成為應收款項的期間在損益賬確認。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交易

股本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交易

授予董事及僱員之購股權

所獲服務之公平值乃按所授出購股權於授出日期之公平值釐定，當所授出購股權即時歸屬，則於授出日期全數確認為開支，並相應增加權益（購股權儲備）。

於購股權獲行使時，先前於購股權儲備中確認之款額將轉撥至股份溢價。當購股權於歸屬日期後被沒收或於屆滿日期仍未行使，先前於購股權儲備確認之金額將轉入保留溢利。

外幣

各集團實體之個別財務報表乃按該實體營運所在之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其功能貨幣）呈列。就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各實體之業績及財務狀況乃以人民幣（「人民幣」）列值，人民幣乃綜合財務報表之呈列貨幣。

於編製個別實體之財務報表時，以實體之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進行之交易乃按交易日之現行匯率使用各有關功能貨幣（即有關實體經營所在之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記錄。於報告期間結束時，以外幣列值之貨幣項目乃按該日之現行匯率重新換算。以外幣歷史成本計量之非貨幣項目毋須重新換算。

因結算貨幣項目及換算貨幣項目產生之匯兌差額乃於其產生之期間於損益賬內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一續

外幣一續

就呈列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本集團海外營運之資產與負債乃採用報告期間結束時之現行匯率換算為本集團之呈列貨幣（即人民幣）。收支項目按當年平均匯率換算，除非年內之匯率大幅波動，在此情況，使用交易當日之匯率換算。產生之匯兌差異（如有）歸類為權益並轉撥入本集團匯兌儲備。上述匯兌差額於海外業務出售當期從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賬。

租賃

凡租賃條款將擁有權之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轉移至承租人之租賃，均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經營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經營租賃付款以直線法按有關租賃年期確認為開支。作為吸引訂立經營租賃之已收及應收利益乃於租賃年期以直線法確認為租金開支之扣減。

租賃土地及樓宇

當租賃包括土地及樓宇部分，本集團根據對附於各部分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是否已轉移本集團之評估，分別將各部分的分類評定為融資或經營租賃，惟該兩部分均明顯為經營租賃（在此情況，整份租約歸類為經營租賃）除外。具體而言，最低租賃款項（包括任何一筆過預付款項）於租賃訂立時按租賃土地部分及樓宇部分中的租賃權益相對公平值比例於土地與樓宇部分之間分配。

在租賃款項能夠可靠分配的情況，被列為經營租賃的租賃土地權益於財務狀況表中呈列為「預付租賃款項」，並於租期內按直線基準攤銷。

退休福利成本

退休福利計劃及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之供款於僱員提供服務後有權收取供款時計作開支。

4. 估計不明朗因素之主要來源

於應用附註3所述的本集團會計政策時，本公司董事須就從其他來源不顯而易見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乃以過往經驗及認為屬有關的其他因素為基礎。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估計及相關假設會持續檢討。倘若會計估計修訂只影響該期間，則有關修訂會在修訂估計期間確認。倘若有關修訂既影響當期，亦影響未來期間，則有關修訂會在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估計不明朗因素之主要來源

以下為對下一個財政年度內之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造成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而有關未來之主要假設，以及於報告期間結束時估計不明朗因素之其他主要來源。

物業、廠房及設備和預付租賃款項之估計減值

當有跡象顯示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租賃款項或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可能出現減值，本集團會估計相關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金額按資產的賬面值及其可收回金額的差額計量。可收回金額為在用價值與公平值減出售成本的較高者。在用價值是以合適的貼現率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貼現至現值之數，該貼現率可反映目前市場對金錢時間值的評估及現金產生單位之特有風險。倘實際未來現金流量或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少於或高於預期，或事實或情況有變而令到釐定在用價值所用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有所修訂，則未來可能會產生減值虧損或撥回減值虧損。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物業、廠房及設備和預付租賃款項之賬面值分別為人民幣218,821,000元及人民幣52,355,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334,813,000元及人民幣64,669,000元）。有關期內已撥備及撥回之減值虧損詳情載於附註9。

5.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以確保本集團內各實體將可持續經營，同時透過優化債務及股本結餘提高股東之回報。本集團之整體策略與上年度不變。

本集團之資本架構包括財務報表中披露的按揭貸款、短期銀行貸款及可換股債券，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已發行股本、儲備及保留溢利（虧絀））。

本公司董事定期檢討資本架構。作為此項檢討一部份，董事考慮資本成本及資本所附帶之風險。本集團將依據董事之建議，透過發行新股份、發行可換股債券以及籌措銀行貸款而平衡其整體資本架構。

6. 財務工具

a. 財務工具之類別

| |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
|---------------------|----------------|----------------|
| 財務資產 | | |
| 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113,081 | 119,300 |
| 財務負債 | | |
| 攤銷成本 | 457,095 | 427,279 |
| 衍生財務負債 | 1,817 | 12,527 |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之財務工具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存及現金、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應付有關連人士款項、按揭貸款、銀行貸款、衍生財務負債及可換股債券。財務工具之詳情在各有關附註內披露。該等財務工具附帶之風險包括市場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下文載列降低該等風險之政策。管理層管理及監察該等風險，以確保適時和有效地採取適當措施。

市場風險

利率風險

本集團就定息借貸及可換股債券而承受公平值利率風險，以及就浮息銀行存款及按揭貸款而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本集團管理層密切監察相關利率風險承擔度，將該等利率風險盡量降低。

銀行存款由於在短期內到期，故承擔之利率風險有限。

本集團就財務負債面對之利率風險詳述於本附註之流動資金風險管理一節。本集團之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集中於香港最優惠貸款利率波動對本集團以港元(「港元」)列值之按揭貸款造成之影響。

6. 財務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市場風險－續

敏感度分析

以下之敏感度分析乃根據按揭貸款風險而釐定，分析乃假設於報告期間結束時未償還之負債金額於全年均未償還而編製。董事認為銀行存款面對的利率風險不高。加減一百點子代表管理層評估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

倘利率上調／下調一百點子，而所有其他變數均為不變，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虧損將增加／減少人民幣**12,000**元（二零一零年：增加／減少人民幣**18,000**元），主要源自本集團之按揭貸款所承擔之利率風險。

其他價格風險

本集團之可換股債券之衍生工具部份及其他衍生財務工具令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均面對其他價格風險。可換股債券之衍生工具部份及衍生財務工具之詳情分別載於附註26及附註23。管理層密切監察其他價格風險，並會於需要時考慮對沖其他價格風險。

敏感度分析

以下之敏感度分析乃根據報告期間結束時之其他價格風險而釐定。

倘相關股份之市價上升／下跌**5%**，而所有其他變數均為不變，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虧損將因為衍生工具之公平值變動而增加／減少人民幣**316,000**元／人民幣**355,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2,395,000**元／人民幣**2,366,000**元）。

倘相關股價之市場波幅上升／下跌**10%**，而所有其他變數均為不變，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虧損將因為衍生工具之公平值變動而增加／減少人民幣**775,000**元／人民幣**854,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2,771,000**元／人民幣**2,812,000**元）。

管理層認為，敏感度分析不足以代表內在市場風險，原因為衍生工具公平值估值所用的估值模型中的多項變數是相互影響。

6. 財務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貨幣風險

集團實體之功能貨幣主要是人民幣，大部份交易也是以人民幣計值。董事認為，以港元計值之二零一一年內可換股債券之負債部份及二零一零年內來自第三方之墊款（屬主要貨幣負債）令本集團面對貨幣風險。

本集團目前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監察外匯風險，並會於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以港元計值之二零一一年內可換股債券之負債部份及二零一零年內來自第三方之墊款於報告期間結束時的賬面值如下：

| |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
|------------|----------------|----------------|
| 可換股債券之負債部份 | 37,929 | — |
| 來自第三方之墊款 | — | 42,480 |
| | <u>37,929</u> | <u>42,480</u> |

敏感度分析

下表詳列出集團實體之功能貨幣－人民幣兌港元升值5%時，本集團之敏感度分析。此敏感度分析只包括仍然有效的外幣計值貨幣項目，並且就外幣匯率的5%變動調節於報告期間結束時的換算。下列的正數表示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兌港元升值5%時，虧損的減少及溢利的增加。若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兌港元貶值5%時，則會對虧損／溢利造成等額而相反的影響。

若人民幣兌港元升值5%：

| | 港元影響 | |
|------|----------------|----------------|
| |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
| 虧損減少 | <u>1,896</u> | <u>2,295</u> |

管理層認為，此敏感度分析不足以反映內在的外匯風險，因為於年結日面對的風險不可反映年內面對的風險。

6. 財務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面對之最大信貸風險（因對手方未能履行責任而對本集團造成之財務損失）源自綜合財務狀況表所載各項已確認財務資產之賬面值。

為盡量減低信貸風險，本集團備有政策釐定信貸額度、信貸批核及其他監察程序，以確保採取跟進行動討回逾期債項。此外，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結束時檢討各項個別貿易債項之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就不可收回之金額作出足夠之減值虧損。就此而言，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之信貸風險已大為減低。

流動資金之信貸風險有限，皆因對手方均為經國際信貸評級機構評定為高信貸評級之銀行以及信譽良好之中國國有銀行。

本集團之信貸風險並不相當集中，因有關風險乃分散於多名對手方及客戶之中。

流動資金風險

在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時，本集團監察及維持管理層認為數額足夠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給本集團之業務提供資金，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鑑於本集團與往來銀行保持良好的合作關係，以及為優化本集團流動資金的運用，本集團將考慮於銀行貸款到期時重續有關貸款。管理層監察銀行貸款之動用情況，並確保已遵守貸款契諾。本公司董事密切監察本集團之現金流量，並於需要時就到期之銀行貸款進行重續及再融資安排，以便本集團於可見將來經營業務。

下表詳列根據協定還款期本集團非衍生財務負債之剩餘合約到期日。就非衍生財務負債而言，該表乃根據本集團最早可被要求償還非衍生財務負債當日財務負債之未折現現金流量而編製。該表包括利息及本金現金流量。若利率為浮息，則未折現金額是從報告期間結束時的利率得出。

6. 財務工具－續

c. 公平值

非衍生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之公平值乃根據折現現金流量分析法而釐定。

衍生財務負債之公平值是運用二項式模式按公平值計量。

董事認為，在財務報表內按攤銷成本列賬之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其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下表提供於初步確認後以公平值計量之財務工具分析，乃按公平值可觀察程度分為一至三級。

- 第一級公平值計量乃從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中之報價(未經調整)得出。
- 第二級公平值計量乃除第一級之報價外，從資產及負債可直接(即價格)或間接(自價格衍生)觀察之輸入數據得出。
- 第三級公平值計量乃以納入並非根據可觀察市場數據(無法觀察之輸入數據)之資產或負債之估值方法得出。

| | 第三級 | |
|----------------|----------------|----------------|
| |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的財務負債 | | |
| 可換股債券之衍生工具部份 | 1,817 | — |
| 衍生財務負債 | — | 12,527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財務工具－續

c. 公平值－續

可換股債券之衍生工具部份及衍生財務負債的第三級公平值計量的對賬

| | 可換股債券之 衍生工具部份 人民幣千元 |
|-------------------------|---------------------------|
|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發行 | 14,934 |
| 於損益賬的收益總額 | (13,082) |
| 幣值調整 | (35) |
| | <hr/> |
|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817 |
| | <hr/> |
| | 衍生財務負債 人民幣千元 |
|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 — |
| 於損益賬的虧損總額 | 12,527 |
| | <hr/> |
|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2,527 |
| 於損益賬的收益總額 | (3,806) |
| 於發行可換股債券時取消確認 | (8,498) |
| 幣值調整 | (223) |
| | <hr/> |
|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hr/> |

7. 營業額及分類資料

營業額

營業額指自第三方已收或應收之代價的公平值及概述如下：

| |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
|---------------|----------------|----------------|
| 以下商品銷售 | | |
| — 出售成品布料 | 255,005 | 248,825 |
| — 商品貿易 | 14,138 | 19,475 |
| | <hr/> | <hr/> |
| | 269,143 | 268,300 |
| 生產及銷售高密度和高檔紗線 | 208,104 | 115,911 |
| 分包服務 | 142,804 | 141,764 |
| | <hr/> | <hr/> |
| | 620,051 | 525,975 |
| | <hr/> | <hr/> |

分類資料

向本公司執行董事(即主要營運決策人士)報告以作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之資料，是以所交付或提供之貨品或服務種類為重點。具體來說，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本集團之須報告及營運分類如下：

- 成品布料加工、印花及銷售
- 生產及銷售高密度和高檔紗線
- 商品貿易：布料及成衣貿易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營業額及分類資料—續

分類資料—續

(i) 按須報告及營運分類之本集團營業額及業績分析如下：

| | 營業額 | | 業績 | |
|---------------|----------------|----------------|------------------|------------------|
| |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
| 成品布料加工、印花及銷售 | | | | |
| —對外銷售 | 397,809 | 390,589 | | |
| —分類間銷售* | 3,130 | 8,806 | | |
| | <u>400,939</u> | <u>399,395</u> | (100,799) | (125,288) |
| 生產及銷售高密度和高檔紗線 | 208,104 | 115,911 | 8,394 | (360,255) |
| 商品貿易 | 14,138 | 19,475 | 7,433 | (7,740) |
| | <u>623,181</u> | <u>534,781</u> | (84,972) | (493,283) |
| 對銷 | (3,130) | (8,806) | — | — |
| | <u>620,051</u> | <u>525,975</u> | (84,972) | (493,283) |
| 利息收入 | | | 154 | 796 |
| 匯兌收益淨額 | | | 31 | 1,187 |
| 未分配收入(開支) | | | 8,075 | (21,510) |
| 融資成本 | | | (24,842) | (16,003) |
| | | | <u>(101,554)</u> | <u>(528,813)</u> |

* 分類間銷售是以目前市場收費水平進行。

分類業績代表在未分配利息收入、匯兌收益淨額、未分配收入(開支)及融資成本之情況下各分類之業績，這是為了進行資源分配及評估表現而向主要營運決策人士(即執行董事)作出匯報之方法。

7. 營業額及分類資料—續

分類資料—續

(ii) 按須報告及營運分類之本集團資產及負債分析如下：

| |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
|-----------------|----------------|----------------|
| 分類資產 | | |
| — 成品布料加工、印花及銷售 | 508,534 | 622,115 |
| — 生產及銷售高密度和高檔紗線 | 268,253 | 302,450 |
| — 商品貿易 | 5,480 | 9,266 |
| | <hr/> | <hr/> |
| | 782,267 | 933,831 |
| 未分配資產 | 97,976 | 46,405 |
| | <hr/> | <hr/> |
| | 880,243 | 980,236 |
| | <hr/> | <hr/> |
| 分類負債 | | |
| — 成品布料加工、印花及銷售 | 96,742 | 73,326 |
| — 生產及銷售高密度和高檔紗線 | 34,585 | 49,143 |
| — 商品貿易 | 8,566 | 11,032 |
| | <hr/> | <hr/> |
| | 139,893 | 133,501 |
| 稅項 | 4,356 | 6,699 |
| 其他未分配負債 | 391,980 | 394,368 |
| | <hr/> | <hr/> |
| | 536,229 | 534,568 |
| | <hr/> | <hr/> |

就主要營運決策人士(執行董事)監察分類表現以及在分類之間分配資源而言：

- 所有資產是分配予營運分類，但不包括於香港之租賃土地及樓宇、若干其他應收款項、銀行結餘及現金，以及已抵押銀行存款；及
- 所有負債是分配予營運分類，但不包括若干其他應付款項、應付有關連人士款項、稅項、按揭貸款、銀行貸款、衍生財務負債及可換股債券。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營業額及分類資料—續

分類資料—續

(iii) 其他分類資料

計量分類業績或分類資產所包括之金額：

非流動資產增加

- 成品布料加工、印花及銷售
- 生產及銷售高密度和高檔紗線
- 商品貿易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3,652

12,069

4,678

55,110

56

16

8,386

67,195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 成品布料加工、印花及銷售
- 生產及銷售高密度和高檔紗線
- 商品貿易

27,383

36,452

3,733

7,408

28

347

31,144

44,207

- 未分配

185

185

31,329

44,392

呆壞賬撥備

- 商品貿易

558

6,842

撥回呆壞賬撥備

- 商品貿易

(9,866)

—

存貨撥備

- 成品布料加工、印花及銷售

—

6,332

撥回存貨撥備

- 成品布料加工、印花及銷售

(6,332)

(9,844)

7. 營業額及分類資料—續

分類資料—續

(iii) 其他分類資料—續

| |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
|------------------------------------|-----------------|----------------|
| 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已確認減值虧損 | | |
| — 成品布料加工、印花及銷售 | 105,776 | 173,188 |
| — 生產及銷售高密度和高檔紗線 | — | 268,946 |
| | <u>105,776</u> | <u>442,134</u> |
| 撥回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已確認減值虧損 | | |
| — 成品布料加工、印花及銷售 | (1,152) | — |
| — 生產及銷售高密度和高檔紗線 | (11,576) | — |
| | <u>(12,728)</u> | <u>—</u> |
| 有關預付租賃款項之已確認減值虧損 | | |
| — 成品布料加工、印花及銷售 | 14,052 | 12,068 |
| — 生產及銷售高密度和高檔紗線 | — | 99,229 |
| | <u>14,052</u> | <u>111,297</u> |
| 撥回有關預付租賃款項之已確認減值虧損 | | |
| — 生產及銷售高密度和高檔紗線 | (3,129) | — |
| | <u>(3,129)</u> | <u>—</u> |
| 有關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已付按金的 虧損性合約下的已確認承擔 | | |
| — 生產及銷售高密度和高檔紗線 | — | 3,725 |
| | <u>—</u> | <u>3,725</u>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營業額及分類資料—續

分類資料—續

(iv) 地區資料

本集團之營運位於中國及海外(包括香港)。

下表提供按客戶地區分類之本集團營業額及按資產地區分類之本集團非流動資產的分析：

| | 營業額 | | 非流動資產 | |
|-------|----------------|----------------|----------------|----------------|
| |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
| 中國 | 605,914 | 508,169 | 268,295 | 397,824 |
| 香港及海外 | 14,137 | 17,806 | 7,859 | 8,012 |
| | <u>620,051</u> | <u>525,975</u> | <u>276,154</u> | <u>405,836</u> |

有關主要客戶之資料

並無個別客戶佔本集團總銷售額之10%以上。

8. 其他開支、收益及虧損

| |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
|----------------------------|----------------|----------------|
| 呆壞賬撥備 | | |
| — 貿易應收賬款 | (558) | (3,142) |
| — 其他應收賬款 | — | (3,700) |
| | <hr/> | <hr/> |
| | (558) | (6,842) |
| 撥回呆壞賬撥備 | | |
| — 貿易應收賬款 | 6,166 | — |
| — 其他應收賬款 | 3,700 | — |
| | <hr/> | <hr/> |
| | 9,866 | — |
| | <hr/> | <hr/> |
| 匯兌收益淨額 | 31 | 1,187 |
| 衍生財務負債公平值變動之收益(虧損)(附註23) | 3,806 | (2,242) |
| 訂立可換股債券協議之虧損(附註23) | — | (10,285) |
| 可換股債券衍生工具部份之公平值變動之收益(附註26) | 13,082 | — |
| 虧損性合約承擔之虧損 | — | (3,725) |
| 研究及開發成本 | (3,134) | (2,478) |
| | <hr/> | <hr/> |
| | 13,785 | (17,543) |
| | <hr/> | <hr/> |
| | 23,093 | (24,385) |
| | <hr/> | <hr/> |

9. (減值虧損)撥回減值虧損

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之(減值虧損)撥回減值虧損如下：

| | 二零一一年 | | 二零一零年 |
|---------|-------------------|-------------------|-------------------|
| | 減值虧損 人民幣 | 撥回 減值虧損 人民幣 | 減值虧損 人民幣 |
| 現金產生單位1 | — | 1,152 | (69,555) |
| 現金產生單位2 | (26,640) | — | (29,906) |
| 現金產生單位3 | (93,188) | — | (85,795) |
| 現金產生單位4 | — | — | — |
| 現金產生單位5 | — | — | — |
| 現金產生單位6 | — | 14,705 | (371,900) |
| | <u> </u> | <u> </u> | <u> </u> |
| 總計 | (119,828) | 15,857 | (557,156) |

現金產生單位1、現金產生單位2、現金產生單位3、現金產生單位4及現金產生單位5屬於本集團須報告之成品布料加工、印花及銷售分類，而現金產生單位6屬於本集團須報告之生產及銷售高密度及高檔紗線分類。

現金產生單位1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現金產生單位1所在的市場尚未如董事預期般復甦，本公司董事認為此乃減值跡象。因此，本公司董事對現金產生單位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預付租賃款項進行減值評估。參考獨立外界估值師美國評值有限公司所發出之估值報告(「二零一零年估值報告」)，董事已就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預付租賃款項分別確認人民幣68,509,000元及人民幣1,046,000元之減值虧損。就現金產生單位1確認之減值虧損，是基於其可收回金額(乃根據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而得出)低於賬面值。公平值減出售成本之估計是基於類似資產之市場價格。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董事參考獨立外界估值師美國評值有限公司所發出之估值報告(「二零一一年估值報告」)而重新評估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並就物業、廠房及設備撥回人民幣1,152,000元之減值虧損。就現金產生單位1確認之減值虧損撥回，是基於其可收回金額(乃根據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而得出)高於賬面值。公平值減出售成本之估計是基於類似資產之市場價格。

9. (減值虧損)撥回減值虧損—續

現金產生單位2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現金產生單位2所在的市場尚未如董事預期般復甦，本公司董事認為此乃減值跡象。因此，本公司董事對現金產生單位之物業、廠房及設備進行減值評估。參考二零一零年估值報告，董事已就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物業、廠房及設備確認人民幣29,906,000元之減值虧損。就現金產生單位2確認之減值虧損，是基於其可收回金額（乃根據在用價值而得出）低於賬面值。在用價值計算是使用衍生自管理層根據彼等之最佳估計所批准的相關最近期財務預算的現金流量預測。就現金產生單位2而言預測年期是7年而預測所用之增長率為零。現金流量預測當中使用的貼現率為9.5%，此反映資產回報和現金產生單位2之特有風險。在用價值計算之部份主要假設是關於對預算銷售及毛利率之估計，有關估計是建基於現金產生單位過往之表現以及對市場發展之預期。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董事參考二零一一年估值報告而重新評估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並且就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物業、廠房及設備確認人民幣26,640,000元之進一步減值虧損。就現金產生單位2確認之減值虧損，是基於其可收回金額（乃根據在用價值而得出）低於賬面值。在用價值計算是使用衍生自管理層根據彼等之最佳估計所批准的最近期財務預算的現金流量預測。就現金產生單位2而言預測年期是6年而預測所用之增長率為零。現金流量預測當中使用的貼現率為9.5%，此反映資產回報和現金產生單位2之特有風險。確認進一步減值虧損，主要是因為現金產生單位產品之毛利率於二零一一年下跌。此主要是因為原材料價格上漲而本公司因為面對激烈競爭而未能提高產品售價至足以彌補有關升幅。因此，現金產生單位之預測現金流入已下調，令到在用價值相對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估計進一步下跌。

9. (減值虧損)撥回減值虧損—續

現金產生單位3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現金產生單位3所在的市場尚未如董事預期般復甦，本公司董事認為此乃減值跡象。因此，本公司董事對現金產生單位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預付租賃款項進行減值評估。參考二零一零年估值報告，董事已就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預付租賃款項分別確認人民幣74,773,000元及人民幣11,022,000元之減值虧損。就現金產生單位3確認之減值虧損，是基於其可收回金額(乃根據在用價值而得出)低於賬面值。在用價值計算是使用衍生自管理層根據彼等之最佳估計所批准的相關最近期財務預算的現金流量預測。就現金產生單位3而言預測年期是15年而預測所用之增長率為零。現金流量預測當中使用的貼現率為9.5%，此反映資產回報和現金產生單位3之特有風險。在用價值計算之部份主要假設是關於對預算銷售及毛利率之估計，有關估計是建基於現金產生單位過往之表現以及對市場發展之預期。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董事參考二零一一年估值報告而重新評估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並且就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預付租賃款項分別確認人民幣79,136,000元及人民幣14,052,000元之進一步減值虧損。就現金產生單位3確認之減值虧損，是基於其可收回金額(乃根據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而得出)低於賬面值。公平值減出售成本之估計是基於類似資產之市場價格。確認進一步減值虧損，主要是因為現金產生單位產品之毛利率於二零一一年下跌。此主要是因為原材料價格上漲而本公司因為面對激烈競爭而未能提高產品售價至足以彌補有關升幅。因此，現金產生單位之預測現金流入已下調，令到在用價值相對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估計顯著下跌。

現金產生單位4及現金產生單位5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現金產生單位4及現金產生單位5所在的市場尚未如董事預期般復甦，本公司董事認為此乃減值跡象。因此，本公司董事對現金產生單位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預付租賃款項進行減值評估。參考二零一一年估值報告及二零一零年估值報告，董事並無就現金產生單位4及現金產生單位5確認減值虧損，原因為兩者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在用價值均分別高於賬面值。在用價值計算是使用衍生自管理層根據彼等之最佳估計所批准的最近期財務預算的現金流量預測。預測年期是3至4年(二零一零年：4至5年)。預測所用之增長率為零(二零一零年：零)。現金流量預測當中使用的貼現率為9.5%(二零一零年：9.5%)，此反映資產回報和現金產生單位4及現金產生單位5之特有風險。

9. (減值虧損)撥回減值虧損—續

現金產生單位6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現金產生單位6所在的市場尚未如董事預期般復甦，本公司董事認為此乃減值跡象。因此，本公司董事對現金產生單位之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租賃款項，以及就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支付之按金進行減值評估。參考二零一零年估值報告，董事已就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租賃款項，以及就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支付之按金分別確認人民幣268,946,000元、人民幣99,229,000元及人民幣3,725,000元之減值虧損。就現金產生單位6確認之減值虧損，是基於其可收回金額(乃根據在用價值而得出)低於賬面值。在用價值計算是使用衍生自管理層根據彼等之最佳估計所批准的相關最近期財務預算的現金流量預測。就現金產生單位6而言預測年期是18年而預測所用之增長率為零。現金流量預測當中使用的貼現率為9.5%，此反映資產回報和現金產生單位6之特有風險。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董事參考二零一一年估值報告而重新評估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並且就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預付租賃款項分別撥回人民幣11,576,000元及人民幣3,129,000元之減值虧損。就現金產生單位6確認之減值虧損撥回，是基於其可收回金額(乃根據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而得出)高於賬面值。公平值減出售成本之估計是基於類似資產之市場價格。

10. 融資成本

| |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
|-------------------|-----------------|-----------------|
|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之銀行貸款之利息 | (21,499) | (15,403) |
| 有關長期銀行貸款之攤銷交易成本 | — | (600) |
| 有關可換股債券之實際利息開支 | (3,343) | — |
| | <u>(24,842)</u> | <u>(16,003)</u>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除稅前虧損

| |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
|--|----------------|----------------|
| 除稅前虧損已扣除下列各項： | | |
| 董事酬金(附註12) | 1,705 | 1,489 |
| 其他員工之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 674 | 442 |
| 其他員工之股本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 1,402 | — |
| 其他員工成本 | 33,617 | 21,715 |
| | <hr/> | <hr/> |
| | 37,398 | 23,646 |
| 減：包括在研究及開發成本內之員工成本 | (632) | (440) |
| | <hr/> | <hr/> |
| | 36,766 | 23,206 |
| | <hr/> | <hr/> |
|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 31,329 | 44,392 |
| 減：包括在研究及開發成本內之折舊 | (786) | (566) |
| | <hr/> | <hr/> |
| | 30,543 | 43,826 |
| | <hr/> | <hr/> |
| 核數師酬金 | 2,126 | 1,731 |
| 支銷之存貨成本(包括人民幣6,332,000元之 存貨撥備撥回)(二零一零年：存貨撥備為 人民幣6,332,000元及撥回存貨撥備為 人民幣9,844,000元) | 570,860 | 424,505 |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 — | 26 |
| 有關以下項目之經營租賃租金 | | |
| — 預付租賃款項 | 1,391 | 2,638 |
| — 租賃物業 | 457 | 405 |
| | <hr/> | <hr/> |
| 及已計入下列各項： | | |
| 政府補助之攤銷 | 140 | 140 |
| 政府獎勵及資助* | 320 | 1,020 |
| 利息收入 | 154 | 796 |
| | <hr/> | <hr/> |

* 中國政府向本集團提供之政府獎勵及資助，主要是作為本集團達到的節能及組織發展成就之獎勵金。收取有關政府資助並無附帶任何條件及或然項目，有關款項並不屬於經常性項目。

12. 董事及僱員薪酬

本集團向董事支付之酬金詳情如下：

| | 二零一一年 | | | | | 二零一零年 | | | |
|----------------|-------------|----------------------|-----------------------|--------------------------------|--------------|-------------|----------------------|-----------------------|--------------|
| | 袍金 人民幣千元 | 薪金及 其他福利 人民幣千元 |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 股本結算 以股份為 基礎之付款 人民幣千元 | 合計 人民幣千元 | 袍金 人民幣千元 | 薪金及 其他福利 人民幣千元 |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 合計 人民幣千元 |
| 執行董事 | | | | | | | | | |
| — 施少雄先生 | - | 542 | 10 | - | 552 | - | 563 | 10 | 573 |
| — 邱豐收先生 | - | 130 | 3 | - | 133 | - | 135 | - | 135 |
| — 蔡蓓蕾女士 | - | 109 | - | - | 109 | - | 113 | - | 113 |
| — 施展鵬先生 | - | 434 | 10 | 100 | 544 | - | 450 | 10 | 460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 | | | | | | |
| — 曾慶福教授 | 50 | - | - | 42 | 92 | 52 | - | - | 52 |
| — 趙蓓教授 | 50 | - | - | 42 | 92 | 52 | - | - | 52 |
| — 呂小強先生 | 100 | - | - | 83 | 183 | 104 | - | - | 104 |
| | <u>200</u> | <u>1,215</u> | <u>23</u> | <u>267</u> | <u>1,705</u> | <u>208</u> | <u>1,261</u> | <u>20</u> | <u>1,489</u> |

年內，五名最高薪人士包括一名(二零一零年：兩名)本公司董事，彼等之酬金已載列於上文。其餘四名(二零一零年：三名)最高薪僱員之薪酬如下：

| |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
|-----------------|----------------|----------------|
| 僱員 | | |
| — 基本薪金及津貼 | 1,354 | 1,446 |
|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 27 | 27 |
| — 股本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 1,402 | - |
| | <u>2,783</u> | <u>1,473</u> |

彼等之酬金範圍如下：

| | 二零一一年 僱員人數 | 二零一零年 僱員人數 |
|-------------------------|---------------|---------------|
| 零港元至1,000,000港元 | 3 | 3 |
|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 1 | - |
| | <u>4</u> | <u>3</u> |

於兩個年度內，本集團並無向該五名最高薪人士(包括董事及僱員)支付薪酬，以作為彼等加盟本集團或加盟後之獎勵或作為彼等離職之補償。於兩個年度內並無董事放棄任何酬金。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股息

於二零一一年度內並無派付或擬派股息，自報告期間結束後亦並無建議派發任何股息（二零一零年：無）。

14. 稅項

支出代表根據中國司法權區之當期稅率計算之中國所得稅。由於本集團之香港業務於本年度並無應課稅溢利，故並無於財務報表就香港利得稅作出任何撥備。

根據中國之相關法規，本集團若干中國附屬公司於經營首個獲利年度起計首兩年免繳中國所得稅，其後三年該等中國附屬公司可獲豁免一半的中國所得稅。由二零零八年起，有三間中國附屬公司有權獲得此項豁免。對於獲得此豁免的附屬公司而言，有關豁免於企業所得稅法的過渡安排下仍然適用。

本年度之稅項支出與除稅前虧損對賬如下：

| | 二零一一年 | | 二零一零年 | |
|--------------------|------------------|--------------|------------------|--------------|
| | 人民幣千元 | % | 人民幣千元 | % |
| 除稅前虧損 | <u>(101,554)</u> | | <u>(528,813)</u> | |
| 按適用所得稅稅率計算之稅項 | 25,389 | 25.0 | 132,203 | 25.0 |
| 毋須課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 4,222 | 4.2 | 249 | 0.1 |
| 不可扣稅開支之稅務影響 | (5,985) | (5.9) | (2,943) | (0.6) |
| 未確認可扣稅暫時差異之稅務影響 | (25,993) | (25.7) | (140,396) | (26.8) |
| 未確認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 (3,229) | (3.2) | (1,824) | (0.3) |
| 若干中國附屬公司獲授之稅項豁免之影響 | 1,582 | 1.6 | 4,029 | 0.8 |
| 其他 | 38 | 0.1 | 26 | 0.1 |
| | <u>(3,976)</u> | <u>(3.9)</u> | <u>(8,656)</u> | <u>(1.7)</u> |
| 本年度之稅務費用及實際稅率 | | | | |

14. 稅項—續

於報告期間結束時，本集團有可扣減暫時差異人民幣**723,460,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619,489,000**元）。由於不大可能有稅務溢利可動用與可扣減暫時差異抵銷，因此並無就可扣減暫時差異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就中國附屬公司所賺取溢利宣派的股息須繳交預扣稅。財務報表內未有就中國附屬公司保留溢利的暫時差異人民幣**148,336,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154,134,000**元）作出撥備，原因為本集團可控制該等暫時差異的撥回時間，以及該等暫時差異在可見的將來不大可能撥回。

15. 每股虧損

本年度之每股基本虧損是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之本年度綜合虧損人民幣**105,530,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537,469,000**元）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171,500,000**股（二零一零年：**1,148,294,521**股）計算。

計算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攤薄虧損時並無假設本公司未償還可換股債券之換股以及購股權之行使，原因為有關換股及行使將令到每股虧損減少。

由於二零一零年內並無已發行之潛在普通股，故並無呈列該年之每股攤薄虧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

| | 租賃 土地及樓宇 人民幣千元 | 傢俬、裝置 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 汽車 人民幣千元 | 廠房及機器 人民幣千元 |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 總計 人民幣千元 |
|---------------|----------------------|-----------------------|-------------|----------------|---------------|-------------|
| 成本 | | | | | | |
|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 428,846 | 9,382 | 3,058 | 426,832 | 119,760 | 987,878 |
| 幣值調整 | - | (37) | (60) | - | - | (97) |
| 添置 | 239 | 2,083 | 1,497 | 10,133 | 53,243 | 67,195 |
| 出售 | - | (260) | - | - | - | (260) |
| 轉撥 | 66,106 | 292 | - | 65,379 | (131,777) | - |
|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95,191 | 11,460 | 4,495 | 502,344 | 41,226 | 1,054,716 |
| 幣值調整 | - | (36) | (57) | - | - | (93) |
| 添置 | - | 966 | 400 | 4,248 | 2,772 | 8,386 |
| 轉撥 | - | - | - | 4,755 | (4,755) | - |
|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95,191 | 12,390 | 4,838 | 511,347 | 39,243 | 1,063,009 |
| 折舊及減值 | | | | | | |
|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 44,304 | 3,630 | 2,405 | 183,356 | - | 233,695 |
| 幣值調整 | - | (35) | (49) | - | - | (84) |
| 年度撥備 | 9,325 | 1,467 | 527 | 33,073 | - | 44,392 |
| 出售時對銷 | - | (234) | - | - | - | (234) |
| 於損益賬確認之減值虧損 | 280,965 | - | - | 161,169 | - | 442,134 |
|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34,594 | 4,828 | 2,883 | 377,598 | - | 719,903 |
| 幣值調整 | - | (35) | (57) | - | - | (92) |
| 年度撥備 | 6,572 | 1,226 | 533 | 22,998 | - | 31,329 |
| 於損益賬確認之減值虧損 | 60,071 | - | - | 45,705 | - | 105,776 |
| 撥回減值虧損 | (10,044) | - | - | (2,684) | - | (12,728) |
|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91,193 | 6,019 | 3,359 | 443,617 | - | 844,188 |
| 賬面值 | | | | | | |
|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03,998 | 6,371 | 1,479 | 67,730 | 39,243 | 218,821 |
|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60,597 | 6,632 | 1,612 | 124,746 | 41,226 | 334,813 |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位於中期租賃土地之本集團物業之賬面值分析如下：

| |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
|------------|----------------|----------------|
| 香港之租賃土地及樓宇 | 7,805 | 7,990 |
| 中國之租賃樓宇 | 96,193 | 152,607 |
| | <u>103,998</u> | <u>160,597</u> |

本集團已將總賬面值人民幣106,731,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122,833,000元)之若干租賃土地及樓宇以及廠房及機器抵押予若干銀行，以作為本集團獲授信貸備用額之抵押。

17. 預付租賃款項

| |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
|-------------|----------------|----------------|
| 賬面值 | | |
| 於一月一日 | 64,669 | 178,604 |
| 解除至本年度之損益賬 | (1,391) | (2,638) |
| 於損益賬確認之減值虧損 | (14,052) | (111,297) |
| 撥回減值虧損 | 3,129 | — |
| | <u>52,355</u> | <u>64,669</u>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分析如下： | | |
| 非流動資產 | 51,196 | 63,277 |
| 流動資產 | 1,159 | 1,392 |
| | <u>52,355</u> | <u>64,669</u>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該金額乃指位於中國為期50年之土地使用權之預付租賃款項。

本集團已將總賬面值人民幣23,902,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64,669,000元)之若干土地使用權抵押予若干銀行，以作為本集團獲授信貸備用額之抵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存貨

| |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
|-----|----------------|----------------|
| 原材料 | 139,367 | 154,986 |
| 製成品 | 214,167 | 177,426 |
| | <u>353,534</u> | <u>332,412</u> |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原始成本為人民幣8,678,000元之若干製成品按可變現淨值人民幣2,346,000元列賬。

存貨撥備變動

| |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
|---------|----------------|----------------|
| 於一月一日 | 6,332 | 9,844 |
| 年內撥備 | — | 6,332 |
| 年內撥回撥備* | (6,332) | (9,844) |
| | <u>—</u> | <u>6,332</u> |

* 撥回撥備是因為有關存貨已於年內出售。

19.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 |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
|-------------|----------------|----------------|
| 貿易應收賬款 | 24,891 | 37,482 |
| 減：呆壞賬撥備 | (1,834) | (7,442) |
| | <u>23,057</u> | <u>30,040</u> |
| 已付供應商之按金 | 128,588 | 111,797 |
| 減：呆壞賬撥備 | — | (3,700) |
| | <u>128,588</u> | <u>108,097</u> |
| 墊款予第三方* | — | 51,000 |
| 可收回之增值稅 | 5,835 | 11,291 |
| 其他應收賬款及預付款項 | 1,892 | 1,908 |
| | <u>159,372</u> | <u>202,336</u> |

* 該等墊款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應要求償還。該等墊款已於年內悉數償還。

給予客戶之付款條款主要是記賬連同收取按金。發票一般須於發出後90日內支付。

19.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續

於報告期間結束時，貿易應收賬款根據發票日期呈列之賬齡分析如下：

| |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
|----------|----------------|----------------|
| 0至90日 | 15,352 | 25,865 |
| 91至180日 | 3,409 | 2,551 |
| 181至270日 | 714 | 1,584 |
| 271至365日 | 3,582 | 40 |
| | <u>23,057</u> | <u>30,040</u> |

管理層緊密監察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之信貸質素，並認為並未拖欠或減值之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均屬信貸質素良好。

本集團之貿易應收賬款結餘中，包括於報告日期已逾期而總賬面值為人民幣7,705,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4,175,000元)之應收款項，由於該等應收款項具備良好信貸記錄，因此本集團尚未為此計提撥備。本集團並無為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下列為已逾期但尚未減值之貿易應收賬款之賬齡分析：

| |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
|----------|----------------|----------------|
| 91至180日 | 3,409 | 2,551 |
| 181至270日 | 714 | 1,584 |
| 271至365日 | 3,582 | 40 |
| | <u>7,705</u> | <u>4,175</u> |

本集團已就賬齡超過365日(二零一零年：365日)之特別應收款項作出撥備，原因為本公司董事認為根據以往經驗收回此等債務之機會偏低。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續

呆壞賬撥備變動

| | 貿易應收賬款 | | 其他應收賬款 | |
|----------|----------------|----------------|----------------|----------------|
| |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
| 於一月一日 | 7,442 | 4,300 | 3,700 | — |
| 年內撥備 | 558 | 3,142 | — | 3,700 |
| 年內撥回撥備 | (6,166) | — | (3,700) | —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u>1,834</u> | <u>7,442</u> | <u>—</u> | <u>3,700</u> |

呆壞賬撥備中包括總結餘為人民幣1,834,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11,142,000元)之個別減值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該等賬款已逾期未付一段長時間而出現減值。人民幣9,866,000元之撥備已經撥回，原因為相關債務已於年內結清。本集團並無就此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20. 已抵押銀行存款以及銀行結餘及現金

銀行結餘按市場年息率0.01%至0.5%(二零一零年：0.01%至0.36%)計息。已抵押銀行存款按固定年息率0.5%至3.5%計息。已抵押銀行存款將於相關銀行借貸結清後獲解除。已抵押銀行存款代表向銀行抵押之存款，以作為本集團獲授銀行信貸之抵押品。人民幣48,020,000元(二零一零年：無)之存款已用作短期銀行貸款之抵押品，故列作流動資產。

21.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 |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
|-------------------------|----------------|----------------|
| 貿易應付賬款 | 38,847 | 38,133 |
| 應付票據—有抵押 | 11,350 | 8,245 |
| | <hr/> | <hr/> |
| 客戶之按金 | 50,197 | 46,378 |
|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應付款項 | 63,116 | 77,151 |
| 有關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性合約承擔(a) | 1,578 | 1,783 |
| 第三方墊款(b) | 3,566 | 3,725 |
|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 17,700 | 42,480 |
| | 5,159 | 5,927 |
| | <hr/> | <hr/> |
| | 141,316 | 177,444 |
| | <hr/> | <hr/> |

(a) 於二零一零年確認之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性合約為數人民幣3,725,000元，是關於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已訂約但尚未於綜合財務報表內撥備的資本承擔的減值虧損(附註9)。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數人民幣159,000元之款項已於完成收購後解除及調整至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成本。

(b)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墊款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應要求償還。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墊款為來自兩名已認購於二零一一年一月發行之可換股債券的獨立第三方。

購買商品之賒賬期一般為90日至180日。本集團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監察所有應付款項均於其信貸期限內獲償付。

於報告期間結束時，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根據發票日期呈列之賬齡分析如下：

| |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
|----------|----------------|----------------|
| 0至90日 | 29,761 | 25,878 |
| 91至180日 | 5,160 | 11,656 |
| 181至270日 | 5,038 | 4,094 |
| 271至365日 | 6,136 | 2,628 |
| 超過365日 | 4,102 | 2,122 |
| | <hr/> | <hr/> |
| | 50,197 | 46,378 |
| | <hr/> | <hr/>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應付有關連人士款項

| 有關連人士名稱 |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
|--------------------------------------|----------------|----------------|
| 施少雄先生 ⁽¹⁾ | 12,966 | 1,124 |
| 漳州泰景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漳州泰景」) ⁽²⁾ | — | 13,000 |
| | <u>12,966</u> | <u>14,124</u> |

(1) 施少雄先生為本公司主席、執行董事兼最終控股股東。

(2) 漳州泰景由本公司行政總裁施少斌先生擁有40%權益。施少斌先生乃施少雄先生之胞弟及關係密切的家族成員。

該等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應要求償還。

23. 衍生財務負債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日，為結清兩名獨立人士提供之墊款，本公司與該兩名獨立人士訂立認購協議，內容有關發行本金總額為50,000,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42,480,000元)之可換股債券(「認購協議」)。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日，訂立可換股債券協議產生之虧損為人民幣10,285,000元，主要源自換股權於協議日期之內含價值，即換股價每股普通股0.27港元與普通股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日之市價每股0.32港元之間的差額。可換股債券之認購協議構成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財務工具：確認及計量」範疇內的遠期合約。遠期合約是按公平值計量，其公平值變動其後於損益賬確認。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日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之公平值變動虧損為人民幣2,242,000元。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十四日，本公司發行可換股債券(見附註26)。遠期合約之公平值收益為4,561,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3,806,000元)，已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一年一月十四日期間在損益賬確認。遠期合約之公平值10,183,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8,498,000元)已於發行可換股債券時取消確認。

23. 衍生財務負債—續

衍生財務負債於年內之變動載列如下：

| | 千港元 | 列作 人民幣千元 |
|-----------------------|----------|-------------|
| 訂立可換股債券協議產生之虧損 | 12,105 | 10,285 |
| 公平值變動產生之虧損 | 2,639 | 2,242 |
|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 14,744 | 12,527 |
|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十四日公平值變動產生之收益 | (4,561) | (3,806) |
| 於發行可換股債券時取消確認(附註26) | (10,183) | (8,498) |
| 幣值調整 | — | (223) |
|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 — | — |

遠期合約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日、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一年一月十四日之公平值是由美國評值有限公司進行估值。估價是運用二項式模式得出。

代入該模式之資料如下：

| 估值日期 |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二十日 |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 二零一一年 一月十四日 |
|-----------|-----------------|------------------|----------------|
| 股價 | 0.32港元 | 0.34港元 | 0.32港元 |
| 行使價 | 0.27港元 | 0.27港元 | 0.27港元 |
| 預計期權年期 | 2.07年 | 2.04年 | 2年 |
| 相關股票之預期波幅 | 47% | 47% | 41% |
| 無風險利率 | 0.69% | 0.64% | 0.59% |
| 股息率 | 0% | 0% | 0% |
| 估計信貸評級 | B+ | B+ | B+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按揭貸款

| |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
|---------------------|----------------|----------------|
| 按揭貸款為有抵押及按以下年期償還： | | |
| 於一年內 | 536 | 543 |
| 於一至兩年間 | 596 | 556 |
| 於二至五年間 | 93 | 715 |
| | <u>1,225</u> | <u>1,814</u> |
| 減：流動負債項下所列於一年內應付之款額 | 536 | 543 |
| | <u>689</u> | <u>1,271</u> |

按揭貸款按年息**2.4%**(二零一零年：年息**2.4%**)之浮動利率(此為恒生銀行有限公司不時報出之港元最優惠貸款利率減**2.6%**)計息，並以有關集團實體之功能貨幣港元列值。按揭貸款是以賬面值為人民幣**7,805,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7,990,000**元)之香港租賃土地及樓宇作抵押。

25. 短期銀行貸款

| |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
|--------|----------------|----------------|
| 短期銀行貸款 | | |
| — 有抵押 | 295,000 | 222,500 |
| — 無抵押 | 40,500 | 98,200 |
| | <u>335,500</u> | <u>320,700</u> |

本集團短期銀行貸款之賬面值乃以人民幣列值，人民幣為有關集團實體之功能貨幣。短期銀行貸款是以賬面值分別為人民幣**98,926,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114,843,000**元)及人民幣**23,902,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64,669,000**元)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預付租賃款項作抵押。

短期銀行貸款為定息銀行貸款，按年息率介乎**5.81%**至**7.87%**(二零一零年：**4.78%**至**6.39%**)計息。

25. 短期銀行貸款一續

於報告期間結束時，若干短期銀行貸款由以下有關連人士提供擔保，有關最高擔保額如下：

| |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
|----------------------|----------------|----------------|
| 施少雄先生 | — | 24,000 |
| 蔡朝敦先生 ⁽¹⁾ | 30,000 | 30,000 |
| 邱豐收先生 ⁽²⁾ | — | 80,000 |
| 共同擔保 ⁽³⁾ | 28,700 | 28,700 |
| 共同擔保 ⁽⁴⁾ | 27,000 | — |
| | <u>85,700</u> | <u>162,700</u> |

(1) 蔡朝敦先生為本集團之副總經理及施少雄先生之內弟。

(2) 邱豐收先生為本公司之副主席及執行董事。

(3) 有關信貸融資由蔡朝敦先生、邱豐收先生及傅建華先生共同擔保。傅建華先生為本集團之副總經理。

(4) 有關信貸融資由施少雄先生及邱豐收先生共同擔保。

26. 可換股債券

| |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
|--------|----------------|----------------|
| 負債部份 | 37,929 | — |
| 衍生工具部份 | 1,817 | — |
| | <u>39,746</u> | <u>—</u> |

誠如附註23所披露，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十四日發行可換股債券。於首次確認時，可換股債券之公平值為60,183,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50,223,000元），此為可換股債券之所得款項50,000,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41,725,000元）及遠期合約之公平值10,183,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8,498,000元）的總和。可換股債券以港元計值及無抵押。可換股債券之持有人有權於債券發行日期（二零一一年一月十四日）至到期日（二零一三年一月十三日）期間內的任何時間，按初步換股價每股普通股0.27港元將債券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若可換股債券未獲換股，則會於二零一三年一月十三日按面值贖回。於到期日將隨即支付按年息1%計算之利息。

26. 可換股債券—續

可換股債券包含負債部份，以及換股權衍生工具及贖回選擇權衍生工具（統稱「衍生工具部份」）。贖回選擇權讓本公司有權按本身之唯一酌情權，透過向債券持有人發出三個營業日之事先通知，按本金額加應計利息在到期日前贖回未償還可換股債券之任何金額。負債部份之實際利率為**9.82%**。衍生工具部份是按公平值計量，其公平值變動於損益賬確認。

可換股債券之負債部份及衍生工具部份於年內之變動如下：

| | 負債部份 | | 衍生工具部份 | |
|-----------------------------|---------------|---------------|--------------|--------------|
| | 千港元 | 人民幣千元 | 千港元 | 人民幣千元 |
|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及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 | - |
| 於首次確認時之可換股債券公平值 | 42,288 | 35,289 | 17,895 | 14,934 |
| 推算利息 | 4,007 | 3,343 | - | - |
| 公平值變動之收益 | - | - | (15,677) | (13,082) |
| 幣值調整 | - | (703) | - | (35) |
|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u>46,295</u> | <u>37,929</u> | <u>2,218</u> | <u>1,817</u> |

衍生工具部份之估值是運用二項式模式得出。

代入該模式之資料如下：

| 估值日期 | 二零一一年 一月十四日 |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股價 | 0.32港元 | 0.13港元 |
| 行使價 | 0.27港元 | 0.27港元 |
| 預計期權年期 | 2年 | 1.04年 |
| 相關股票之預期波幅 | 41% | 74% |
| 無風險利率 | 0.59% | 0.23% |
| 股息率 | 0% | 0% |
| 估計信貸評級 | B+ | B+ |

27. 政府補助

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收到中國石獅市財政局給予的人民幣1,400,000元政府補助，以鼓勵投資於生產高密度和高檔紗線業務。與政府補助有關的可計提折舊資產將於相關資產的可用年期內轉至損益賬。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共人民幣1,120,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1,260,000元）為仍未攤銷。

28. 股本

| | 法定 | | 已發行及繳足 | |
|----------------------------------|------------|-----------|------------|-----------|
| | 股份數目 千股 | 款額 千港元 | 股份數目 千股 | 款額 千港元 |
| 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 | | | |
| —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 2,000,000 | 200,000 | 1,061,500 | 106,150 |
| — 發行股份 | — | — | 11,000 | 11,000 |
| —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000,000 | 200,000 | 1,171,500 | 117,150 |

人民幣千元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所示

—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7,055

—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7,055

29.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交易

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三月十五日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之有效期為採納日期起計十年。購股權計劃旨在讓本公司在本公司董事全權酌情下向對本集團增長及發展曾經作出或將會作出貢獻之董事、合資格僱員及其他外界第三方授出購股權。

經股東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二十三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批准後，根據購股權計劃可授出之購股權所涉及之股份總數已予更新及增至**106,150,000**股股份，即相等於本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當日之已發行股份**10%**。

於任何**12**個月期間，每名承授人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已授予或將授予之購股權而發行及將予發行之股份總數，不可超逾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之**1%**。

購股權計劃並無對行使購股權前須持有購股權之最短時間作出一般規定，惟本公司董事有權於授出任何特定購股權時訂出承授人持有購股權之最短時間。董事會將於每次授出購股權時向每位承授人知會購股權之行使期，惟購股權行使期不得早於購股權授出日期，及不得遲於購股權授出日期起計十年。承授人須於授出日期起計二十一天內決定是否接納授予購股權之建議。承授人於接納獲授之購股權時須支付**1**港元，有關款項必須由本公司於授出日期起計二十一天內或董事會根據上市規則不時釐定之其他期間內收到。

根據購股權計劃，股份認購價由董事會全權決定，有關價格不得低於下列各項之最高者：**(i)**股份於授出日期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之收市價；**(ii)**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之股份收市價平均值；或**(iii)**股份之面值。

29.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交易－續

購股權變動之詳情如下：

| 參與者類別 | 授出日期 | 歸屬日期 | 行使期 | 每股 行使價 港元 | 購股權數目 | | | |
|---------|-----------|-----------|-----------------------|-----------------|-------------------------------------|------------|-------------------|------|
| | | | | | 於二零一零年 一月一日及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 |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 | | 尚未行使 | 年內授出 | 尚未行使 | 尚未行使 |
| 執行董事 | 27.7.2011 | 27.7.2011 | 27.7.2011 – 26.7.2021 | 0.227 | - | 1,200,000 | 1,200,000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27.7.2011 | 27.7.2011 | 27.7.2011 – 26.7.2021 | 0.227 | - | 2,000,000 | 2,000,000 | |
| 僱員－行政總裁 | 27.7.2011 | 27.7.2011 | 27.7.2011 – 26.7.2021 | 0.227 | - | 2,000,000 | 2,000,000 | |
| 其他僱員 | 27.7.2011 | 27.7.2011 | 27.7.2011 – 26.7.2021 | 0.227 | - | 14,800,000 | 14,800,000 | |
| | | | | | - | 20,000,000 | 20,000,000 | |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七日授出購股權。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七日授出之購股權之估計公平值為**2,000,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1,669,000**元）。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已授出購股權為已行使、被註銷或已失效。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9.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交易—續

購股權之公平值是以二項式模式得出。代入該模式之資料如下：

| | |
|--------|---------|
| 加權平均股價 | 0.227港元 |
| 行使價 | 0.227港元 |
| 預期波幅 | 66.521% |
| 預計年期 | 10年 |
| 無風險利率 | 2.257% |
| 預期股息率 | 0% |

預期波幅是以本公司股價於過去六年之波幅而釐定。該模式中使用之預計年期乃基於管理層之最佳估計，並已就不可轉讓、行使限制及行為考慮因素之影響作出調整。

已採用二項式模式以估計購股權之公平值。用於計算購股權之公平值的變項及假設乃建基於董事的最佳估計。購股權之價值跟隨若干主觀假設之不同變項而改變。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本公司授出之購股權確認總開支2,000,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1,669,000元)(二零一零年：無)。

於報告期間結束日及本年報日期，根據進一步授出之購股權可予發行之最高股份數目為86,150,000股(二零一零年：106,150,000股)股份，相等於本公司於相關日期之已發行股份之7.35%(二零一零年：9.06%)。

30. 資本承擔

有關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已訂約
但尚未於綜合財務報表內撥備之資本開支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1,150

488

31.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於香港之合資格僱員參與香港之強積金。強積金之資產乃存放於由受託人控制之基金，獨立於本集團其他資產。本集團及各僱員按月向強積金計劃作出強制性供款。

中國附屬公司之僱員是中國政府設立之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之成員。中國附屬公司須按僱員工資之若干百分比向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以提供退休福利。本集團就退休福利計劃須履行之責任僅為根據計劃作出所規定之供款。

32. 報告期間結束後事項

於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九日，本公司與一名配售代理訂立認股權證配售協議，據此，本公司委任配售代理出任配售代理，促使不少於六名獨立承配人按盡力基準以每股認股權證之發行價0.02港元認購認股權證。按認購價每股認購股份0.14港元計算，最多234,000,000股認購股份將於認股權證所附帶認購權獲全面行使時由本公司配發及發行。

假設234,000,000份認股權證全部配售予承配人，則發行認股權證所得之款項總額及淨額預計分別約為4,680,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3,834,000元）及約4,380,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3,589,000元）。

若認股權證附帶之認購權獲悉數行使，本公司將收取額外所得款項總額及所得款項淨額分別約32,760,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26,840,000元）及約32,660,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26,760,000元）（假設本公司已配發及發行234,000,000份認股權證）。本公司擬將有關所得款項用作本集團之一般營運資金。

認股權證將入賬列作衍生工具及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其後於報告期間結束時以其公平值重新計量。所得收益或虧損將於損益賬確認。

33. 有關連人士交易

年內之有關連人士交易及結餘載於附註22。

管理要員之薪酬（即本公司董事之酬金）詳情載於附註12。

34. 主要附屬公司

本公司於報告期間結束時之主要附屬公司(皆由本公司間接全資擁有)之詳情如下：

| 附屬公司名稱 | 註冊成立／成立／ 營運地點 |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之面值 | 主要業務 |
|----------------------------------|--------------------------------------|------------------------|---------------|
| Co-Prosperty (Hong Kong) Limited | 香港 | 普通股 —2港元 | 買賣布料 |
| 福建協盛協豐印染有限公司 | 中國 二零零三年六月二十日起 為期50年，作為外商獨資企業 | 註冊資本 —100,000,000港元 | 成品布料加工、印花及銷售 |
| 協盛協豐(泉州)紡織實業有限公司 | 中國 二零零七年三月十三日起 為期30年，作為外商獨資企業 | 註冊資本 —235,000,000港元 | 生產及銷售高密度和高檔紗線 |
| 協豐(福建)印染有限公司 | 中國 一九九九年五月二十六日起 為期50年，作為外商獨資企業 | 註冊資本 —10,000,000美元 | 成品布料加工、印花及銷售 |
| 協盛(石獅市)染織實業有限公司 | 中國 一九九三年九月十六日起 為期50年，作為外商獨資企業 | 註冊資本 —5,000,000美元 | 成品布料加工、印花及銷售 |
| 新協豐(福建)印染實業有限公司 | 中國 二零零六年五月二十四日起 為期30年，作為外商獨資企業 | 註冊資本 —10,000,000港元 | 成品布料加工、印花及銷售 |
| 新協盛(石獅市)染織實業有限公司 | 中國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十五日起 為期30年，作為外商獨資企業 | 註冊資本 —15,000,000港元 | 成品布料加工、印花及銷售 |

上表列出董事認為對本集團業績或資產有主要影響之本集團附屬公司。董事認為，列出其他附屬公司之詳情將導致篇幅過於冗長。

附屬公司於年結或年內任何時間並無任何未償還債務證券。

|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
|--------------|----------------|----------------|----------------|----------------|----------------|
| |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 |
| 業績 | | | | | |
| 營業額 | 917,394 | 593,684 | 429,740 | 525,975 | 620,051 |
| 除稅前溢利(虧損) | 112,836 | 53,269 | 4,118 | (528,813) | (101,554) |
| 稅項 | (21,699) | (7,148) | (4,495) | (8,656) | (3,976) |
| 本年度溢利(虧損) | 91,137 | 46,121 | (377) | (537,469) | (105,530) |
| 資產及負債 | | | | | |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
| |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 |
| 資產總值 | 1,241,254 | 1,356,578 | 1,396,574 | 980,236 | 880,243 |
| 負債總額 | (370,626) | (446,511) | (453,042) | (534,568) | (536,229) |
| 資產淨值 | 870,628 | 910,067 | 943,532 | 445,668 | 344,014 |